



#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Auto Aftermarket Fair 2020

郑州国际汽车用品展 | 郑州国际汽车美容养护展 | 郑州国际汽车内外饰升级改装展

## 展商手册 Exhibitor Manual



2020年6月26日—28日  
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 C CONTENTS

## 目 录

展前温馨提示	1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2
<b>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信息</b>	3
1.1 主办单位	4
1.2 承办单位	4
1.3 协办单位	4
1.4 展览名称	4
1.5 展会简称	4
1.6 展览地点	4
1.7 展览时间	4
1.8 承办单位联系方式	4
1.9 展馆交通图	5
1.10 施工人员进馆路线	6
1.11 展区分布图	7
1.12 展馆技术数据	7
1.13 布撤展及展览时间表	8
1.14 大会指定服务商	9
<b>第二部分 一般规则与条例</b>	11
2.1 参展证办理	12
2.2 布展证办理	13
2.3 运输车辆进馆证办理	14
2.4 展台运作	14
2.5 展品演示	15
2.6 音量控制	15
2.7 展台清洁	16
2.8 责任和保险	16
2.9 损坏赔偿	16
2.10 知识产权保护	16
2.11 不可抗力	18
2.12 主承办单位决策权	18
2.13 不可预见情况	18
2.14 消防规定	18
2.15 安全用电规定	18
2.16 消防通道	19
2.17 严禁及限制使用危险材料	19
2.18 安全须知	20
<b>第三部分 展台设计与搭建</b>	21
3.1 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信息	22
3.2 标准展位	23
3.3 标准展位图例	24
3.4 升级标摊示意图及配套	25
3.5 特装展台设计与搭建规则	26
3.6 展会推荐搭建商	27

3.7 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报流程.....	28
3.8 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报流程.....	30
3.9 特装、标准展位改建施工管理费.....	32
3.10 施工证件收取（凭特装搭建施工许可证）.....	32
3.11 车证收取标准.....	32
3.12 特装、标准展位改建施押金.....	34
3.13 施工管理费、施工保证金的缴纳及返还.....	42
3.14 布撤展加班费用.....	42
3.15 保险.....	43
3.16 设施租赁.....	45
<b>第四部分 展品运输</b> .....	<b>47</b>
4.1 国内展商展品运输指南.....	48
展品进出馆付运委托书.....	51
现场装卸运输表.....	52
<b>第五部分 展会服务</b> .....	<b>54</b>
5.1 标摊及升级标摊门楣信息及参展证信息提交.....	55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56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57
音量控制承诺书.....	59
特装展台电箱位置示意图.....	60
展商展示车辆申请表.....	61
额外家具租赁.....	62
酒店接待服务.....	65
酒店接待服务预订表.....	66
广告宣传制作画面文件收集.....	67
费用总申请表.....	68
退押金申请表.....	70
无收据承诺书.....	71
发票信息采集表.....	72
押金扣除标准.....	73



# 展前温馨提示

## 尊敬的参展商、搭建商：

欢迎参加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为了各位参展商、搭建商更高效地做好参展准备，了解展馆的设施及布展要求，请您务必花一些时间阅读本《展商手册》。您将了解本届中国后市场博览会的各种信息，帮助您简便有效地履行参展所需各种手续。

### 一、填写表格备忘

本参展手册将所有需要填写的表格/表单列在《展商手册》附录中，并列明表格回传的截止日期，敬请仔细阅读并在截止日期前登录官方报馆网站下载相关表格并填妥。

### 二、安全责任

参展商在展馆内进行装修、搭、撤建及展览展示工作时，必须严格遵守有关安全规定，请监督您委托的搭建商和运输商仔细阅读《展商手册》中规定的“安全须知”和“展会规则”等重要内容。

所有参展商和搭建商入场前须递交《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安全责任书》。

下载地址：<http://121.196.120.129/User/Home/Login>

### 三、免责条款

2020后市场博览会承办单位将尽力提供优质服务，以求达到参展商、搭建商的要求，但在以下情况下，承办单位恕不承担任何责任。

- 1) 刊登资料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 2) 逾期递交表格而引起的延误或因此未能提供部分服务
- 3) 自选服务的供应数量有限
- 4) 逾期申请而导致支付附加费
- 5) 因未遵守展馆和主办单位所制订的规则与条例而导致未能提供部分服务或发生变更
- 6) 参展商与大会指定服务供应商的直接交易

# 附件1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5日

##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适用于参展商展台活动包括机械操作、展品展示及展台搭建工程) 参展商承诺与保证:**

本单位租用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以下简称“后市场博览会”）展位，本单位责任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展商手册》和展馆《展馆使用手册》等有关内容，并承诺严格遵守手册中所有相关规定和要求，以及郑州、郑州市劳动保护、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服从展馆方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本单位必将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委托具有相应施工资质和安全资质的搭建商进行展台搭建、管理和维护。

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并督促相关人员切实遵守上述规定以及展馆其他相关规定。因任何违规事件而导致的安全事故和一切损失由本单位自行承担。此外，本单位如有违反本规定的行为，本单位愿意接受展馆方、展会主办、承办单位的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参展商单位名称

(盖章)

安全责任人:

手机:

展馆号:(必填)

展位号:(必填)

日期:

### **搭建商承诺与保证:(适用于光地、标准展位改搭建展台)**

本单位责任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展商手册》和展馆《展馆使用手册》等有关内容，并承诺严格遵守手册中所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单位保证具有布展搭建所需的施工安全资质，负责工作人员的安全，事前对进行安全施工作业培训及购买保险，并配备必要的安全设备及劳动保护用品。

自签订本责任书起，本单位将成为本展台搭建、用水、用电、消防及治安工作的安全负责人，负责管理本展台的搭建安全、消防安全、展览展示期间的展示安全和撤展安全。本单位在展馆内进行装修、搭、撤建及展览展示工作时，承诺服从展会主、承办单位和展馆方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和整改措施，确保展台结构安全是施工安全。对本展台因施工质量及安全问题所引发的意外、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本单位承诺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相关损失。

搭建商单位名称

(盖章)

安全责任人:

手机:

展馆号:(必填)

展位号:(必填)

日期:

注：本安全责任承诺书所述《展馆展览用电安全须知》、《展馆使用手册》等可在2020年后博会报馆系统下载阅读。下载页地址：<http://121.196.120.129/User/Home/Login>

如未能按时提交安全责任书的搭建企业，将无法领取《特装布展施工许可证》进场施工。

# 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信息

## 1.1 主办单位

河南省商务厅

## 1.2 承办单位

河南省博览事务局  
河南省汽车行业协会  
河南励展宏达展览有限公司

## 1.3 协办单位

快手官方屯和直播基地  
抖音官方七色鹿直播基地

## 1.4 展览名称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CIAAF2020）  
2020郑州国际汽车用品展（AAF2020）  
2020郑州国际汽车美容养护展（ABMF2020）  
2020郑州国际汽车内外饰升级改装展（AIETF2020）

## 1.5 展会简称

CIAAF

## 1.6 展览地点

中国·郑州国际会展中心（中国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中央公园一号）

## 1.7 展览时间

2020年6月26日—28日

## 1.8 联系方式

河南励展宏达展览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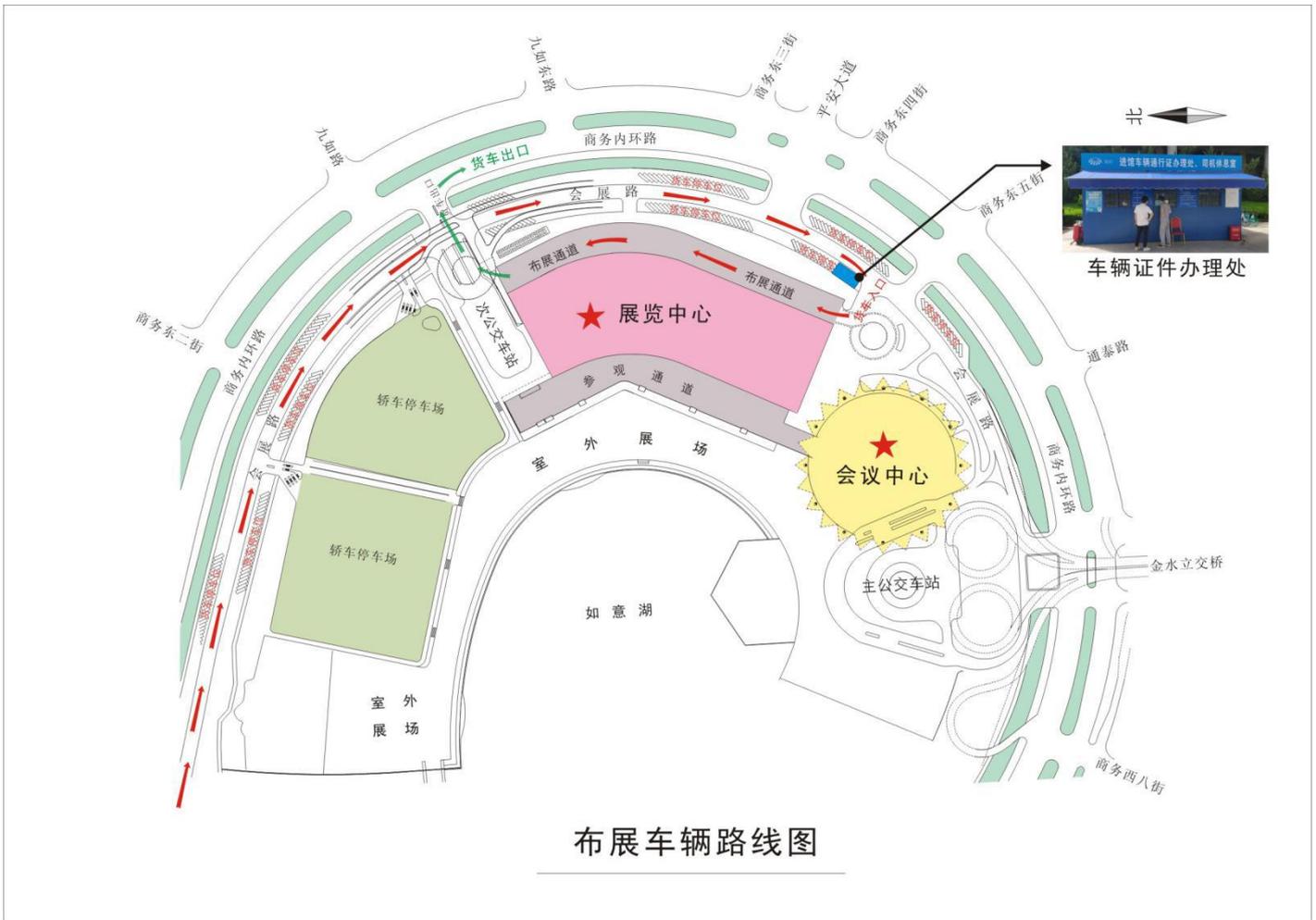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8号世博大厦14层04-05室

邮编：45000

电话：0371-5596-5619

网站：<https://www.ciaaf.com.cn>

## 1.9 展馆交通图



- 1、办理进馆车辆通行证
- 2、进入布撤展车辆等候区
- 3、布展通道入口刷卡进入展馆
- 4、布展通道出口刷卡进入展馆

- 1、进入会展中心的车辆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的排放标准（现阶段要求达到‘国五’标准），车辆在进入市区前车身需保持清洁。
- 2、车辆由会展路进入会展中心区域，按照工作人员指引进入候车区依次排队，在办理完进馆手续后等待进馆装卸。
- 3、车辆获准进入展馆后要保证快卸快走。卸货后的车辆不能撤出城区，应按照工作人员的指引将车辆停放在候车区等待。所有等待期间车辆必须熄火，禁止怠速运转。车辆司乘人员可凭进馆手续到会展中心准备的休息室休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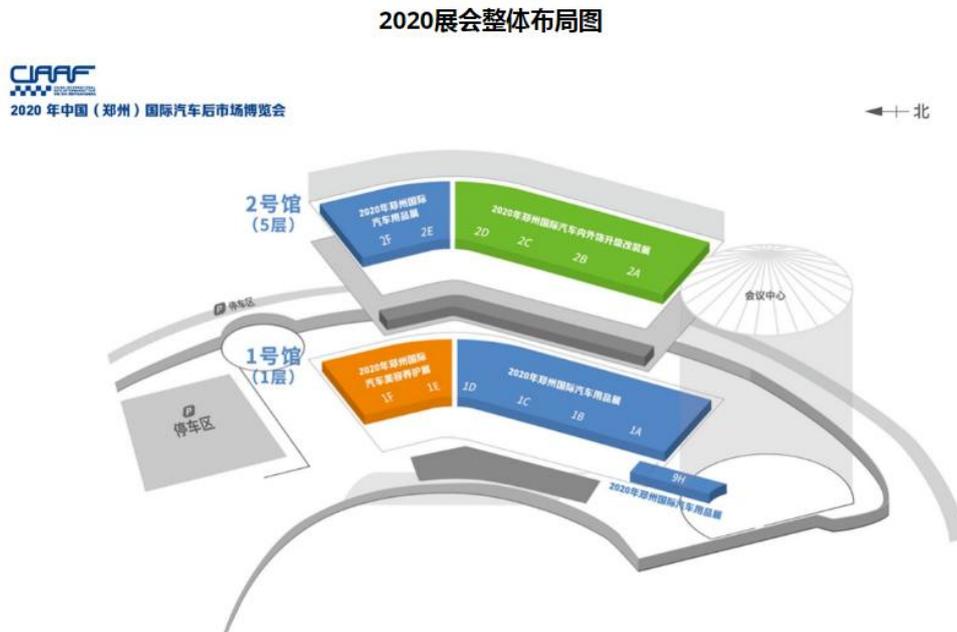
### 1.10 施工人员进馆路线



施工人员需从布展通道进入

施工人员进馆路线

## 1.11 展区分布图



## 1.12 展馆技术数据

展览场地 Exhibition Venues	总面积(平方米) Gross Floor Area (sq. m.)	场地度量 长×宽×高(米) Venue Dimensions L×W× H(m)	3米×3米参展摊 位3m×3m Exhibition Stands	最大展品入口度 量宽×高(米) Largest Freight Entrance Dimension W×H(m)	地面承重 (吨/平方米) Floor loading (tonnes/m <sup>2</sup> )
<b>展览馆1 Hall 1</b>	33,000	330×100×14	1,772	8.5×4.2	5
1A展厅 Hall 1A	6,000	60×100×14	336	8.5×4.2	5
1B展厅 Hall 1B	6,000	60×100×14	336	8.5×4.2	5
1C展厅 Hall 1C	6,000	60×100×14	336	8.5×4.2	5
1D展厅 Hall 1D	4,500	45×100×14	214	7.0×4.2	5
1E展厅 Hall 1E	4,500	45×100×14	214	7.0×4.2	5
1F展厅 Hall 1F	6,000	60×100×14	336	8.5×4.2	5
<b>展览馆2 Hall 2</b>	32,000	320×100×17.6	1,622	8.5×4.2	1.5
2A展厅 Hall 2A	5,000 (展览可用)	50×100×17.6	264	8.5×4.2	1.5
2B展厅 Hall 2B	6,000	60×100×17.6	312	8.5×4.2	1.5
2C展厅 Hall 2C	6,000	60×100×17.6	312	8.5×4.2	1.5
2D展厅 Hall 2D	4,500	45×100×17.6	211	7.0×4.2	1.5
2E展厅 Hall 2E	4,500	45×100×17.6	207	7.0×4.2	1.5
2F展厅 Hall 2F	6,000	60×100×17.6	316	8.5×4.2	1.5

以上资料由展馆提供，如有修改，恕不预先通知

### 1.13 布撤展及展览时间表

布展期		
日期	6月24日	6月25日
参展商登记	12:00—18:00	08:30—18:00
标准展位布置	12:00—18:00	08:30—18:00
标摊与升级标摊	—————	
特装展台搭建	08:30—18:00	08:30—21:00
申请加班	参展商/搭建商请于当天16:00前向大会主场服务商书面申请，16:00后申请将加收50%加急费，当天申请续加班时间也需加收50%加急费，敬请准确估计加班时间。	

	开展期			撤展期
	6月26日	6月27日	6月28日	6月28日
展商进场时间	08:30—17:00	08:30—17:00	08:30—14:00	14:00—24:00
观众进场时间	09:00—17:00	09:00—17:00	09:00—14:00	—————

## 1.14 大会指定服务商

### a/展会指定主场服务商

#### 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国际博览中心A2-3 邮 编: 430000

电 话:18986032422

图纸审核、设施申请联系人:

1号馆、9号馆:

联系人: 李果

手机: 18986032422

邮箱: zzhoubohui2020@163.com

2号馆:

联系人: 叶倩

手机: 18971591692

邮箱: zzhoubohui20201@163.com

特装展台采取网上报馆形式, 请各搭建公司先进行网上公司注册。

注册网址: <http://121.196.120.129/User/Home/Login>

### b/大会指定运输代理

#### 1、郑州四通货运

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北段国际车城907室

广东省广州市增槎路嘉忠物流中心G栋5、6、7档

郑州公司联系人: 孟占甫 先生/刘永建 先生

手 机: 137 0086 6131

186 3817 3089

郑 州 电 话: 0371-6631 9724

广 州 电 话: 020-2912 7178

#### 2、天地华宇

郑州市经开区普洛斯物流园天地华宇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霍全委18037120101

王森刚18037120247

秦景帅18037120138

张智博18037120129

孙亚齐18339206918

陈亚龙15713867243

**3、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仅现场运输、仓储及计力）**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中央公园一号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联系人：王勇 /董高磊  
手 机：138 3831 6191  
132 1303 6361

时间节点表（以下表格请按需填写呈交）

序号	申请表	截止时间	对接单位
1	展商展示车辆申请表	2020年6月11日	励展宏达展览
2	额外家具租赁	2020年6月10日	钰德轩商贸
3	光地/特装搭建商资料申报	2020年6月5日	国辰创融
4	酒店预定申请表	2020年6月11日	
5	广告画面制作文件收集	2020年6月11日	励展宏达展览
6	现场装卸运输表	2020年6月13日	亿顺装卸
7	标摊门楣信息及参展证 信息提交	2020年6月5日	励展宏达展览
8	升级标摊门楣信息搜集表	2020年6月5日	励展宏达展览

组委会将尽量保证本手册的正确性，若有出现错漏和错误敬请大家谅解。

本手册中未涉及，但展馆有具体规定的条款，均严格按照展馆规定执行。

## **第二部分 一般规则与条例**

## 2.1 参展证办理

1. 主办单位将发出参展证作为展商入场之用，展商不论于布展期、展览会期间及撤展期，均需佩戴并自觉配合现场工作人员或安保人员检查，否则不予进场。参展商证不得转让他人，如不再使用请将证件弃置于展馆出口的证件回收箱，丢掉前必须先行撕毁。

2. 参展证办理规定  
为确保展会安全，屏蔽非参会人员进入，本次展会将实行实名制。

参展商可根据参展面积获发一定数量参展证：

面积 (m <sup>2</sup> )	1-6	7-9	10-12	13-18	19-36	37-72	73-104	105-160	161以上
参展证 (张)	3	4	5	6	9	13	16	20	30
使用时间	6月24-28日								

## 3. 参展商申请

参展证信息提交方式：请提交至与您对接的销售人员。

#### 4. 参展商报道设余展馆北登记处（展览中心序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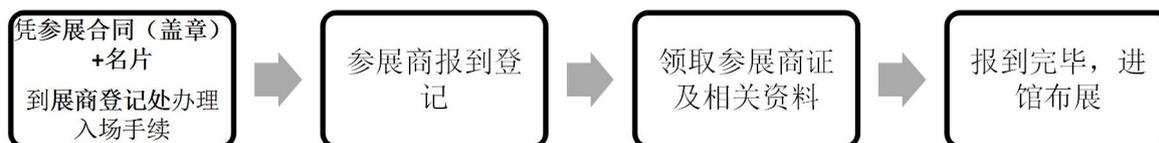
参展商报到时间6月24日上午12:00始—6月25日下午18:00止，此时间段仍未完成报到登记的，将被视为自行放弃参展资格，不会退还任何有关费用。组委会视情况而定将其展台拆除或者封闭。

请参见下图箭头指示：



请参见下图箭头指示：

#### 5. 报到流程



### 2.2 布展证办理

1. 布展证是搭建商工作人员用于进出展馆、办理相关业务的凭证，搭建商须在布展、撤展期间佩戴使用，展览期间不得使用。

#### 2. 施工人员认证办理材料

搭建商施工负责人需按规定办理认证手续，所需材料如下：

施工人员二代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 3. 布展证办理

方式1：先网上预约办证

设计搭建单位通过报馆系统认证后进行相关报馆工作，通过网上上传施工人员数量，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报馆通过后可现场领取。

方式2：直接现场办证

施工方凭施工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主场单位出具的布展许可证办理。

#### 4. 布展证证件申请

证件登记申请网址：<http://121.196.120.129/User/Home/Login>

#### 5. 布展证领取地点：

搭建商布展时间6月24日上午08:30开始领证具体领证地点请参见下图箭头指示：



## 6. 证件使用时间

证件类别	使用时间
施工证	6月24日08:30-21:30
	6月25日08:30-21:30
	6月28日14:00-24:00

注：搭建商需预先于2020后市场博览会主场服务商处缴纳完毕特装施工管理费、施工保证金并签署《安全责任书》后，获取《特装布展施工许可证》。办理施工证的实名认证单位须与押金支付单位一致。

## 2.3 运输车辆进馆证办理

1. 办理进馆车辆通行证
2. 进入布撤展车辆等候区
3. 布展通道入口刷卡进入展馆
4. 布展通道出口刷卡进入展馆

## 2.4 展台运作

参展商、搭建商必须对其展台安全运作负责，并在2020年6月5日前签署并提交《安全责任书》给大会主场服务商。

1. 展商的名称须与展位楣板标明的企业名称一致。不允许展商出让、转让或分租其全部或部分的展示面积。
2. 展商不得展出假冒伪劣产品，不得在展厅内零售展品或出售其他商品。如有发现，主办方有权在无需事先通知参展商的情况下终止其参展资格，将该展商清除出场，并不退还任何费用。
3. 除非得到组织单位的书面同意，展商不可以直接或间接展示、宣传任何不是其所代理的产品。承办单位保留对任何违反此规定的产品以遮盖或移出展馆的权利。

4. 展览开放期间所有展台必须人员齐备，运转正常。我们必须提醒展商，在展览会结束前，所有展品必须处于展览状态，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提前结束展览。

5. 主办单位保留改变任何展台的布局 and 位置的权利，如果主办单位认为相应变化是必须的并有益于展览的整体和所有展商。

## 2.5 展品演示

1. 参展商必须确保所有的设备在运行时都配有安全装置。这些安全装置只有在设备被切断电源时方可移走。

2. 参展商须确保任何展示的运转设备只能由专业的人员操作，在无专业人员监管的情况下设备不可转动。

3. 机械设备的出风口/排气口不得面对临近展台和人行通道。如机械设备在展示过程中有产生噪音、热量、气体和烟尘的，参展商应采取适当措施做好隔音、散热、排气及集尘等工作。对于任何释放有毒或异味气体的展品，主承办方有权要求立即关闭或撤离展品，参展商需自行承担因违规而导致的一切损失。

4. 展馆现场动用明火，使用压力容器应事先提出申请须经消防局批准，并符合规定的条件。

5. 采取足够的保护措施以防止损害展览馆地板、地毯和设施。所有因此而造成的损害将由展商承担。

6. 带有屋顶、篷、天花板或照明颗粒的展示需在展台平面图上标明，并提交组织单位由消防局审批。未经消防局审批，不得作该类展示。

7. 确保在演示、使用电子、无线通讯、卫星传输设备时均获得了当地相关政府管理部门相应的批件、许可，并遵守演示的规定并符合演示的条件。

8. 展示车辆需按承办单位和展馆指定路线凭展示车证驶入展馆内展示，展示期间须熄火。未经允许，展示车辆不得在展馆内随意行驶。所有进入展馆内展示车辆油箱内油量保持在10%以内，超过此用量车辆不得驶入展馆。

9. 展品演示中如有产生可引起人体伤害的污染物须加设防护装置，如：超过1000W 功率的激光设备须加设视觉防护装置，所有激光切割设备须设除尘装置等。

10. 展位封顶面积不得大于实际 展台面积的50%。

11. 展馆内严禁吸烟。

12. 出入展会现场需佩戴证件，自觉排队进出。

13. 不得在公共区域墙体、地面粘贴任何形式的广告，严禁在通道内散发资料、摆放易拉宝，严禁举牌巡游与异装巡游式广告宣传。

14. 请将包装箱堆放在指定区域，禁止空箱随意堆放。

## 2.6 音量控制

展商应将展台内音量控制在60 分贝以下。在产品演示或特别演出时，音量允许在短时间内超过上限5 分贝。展商需在展前2 周向承办单位提交现场产品演示或演出计划，并听从承办单位的协调意见。展位的音箱应面向展台内部，如在现场发现朝外的，在整改前，组织单位有权停止供电给该展位。每个展位在音响工作时，音控人员必须在岗位上，如果发现因音控人员不在岗位，造成音量无法控制的，承办单位将直接断电，所造成的损失由展商自负。如该展台音量长期超过规定，造成其他展台投诉，屡次发生，经承办单位确认的，可惩罚性断电部分时间，责任展商自负。

## 2.7 展台清洁

请展商自身保持展位整洁，包括展台内部及展品的清洁。组织单位安排展览馆内公共区域的清洁，包括：展览会每天早晨开始前，每天晚上闭馆后的地毯/地板清洁和垃圾清理。相应展台的搭建公司需负责自己展台的清洁。有门锁的展台，请您在每天晚上离开展台之前将垃圾留在门外便于清理。如果需要更多清洁服务，展商请直接联系展馆服务处。

## 2.8 责任和保险

承办单位对于展商的物品，其代理、观众或其他任何人带进展馆的物品的安全不负责任。展商应对自身、代理、搭建公司或客人行为造成的任何损失承担补偿费用的责任。

特别提醒：展商注意在布展期间小型贵重物品最易丢失，所有便携物品撤走或打包，及租用器材、设备归还供应商之前，请确保您的展台有人照看。

## 2.9 损坏赔偿

由展商，其代理、搭建公司或与之相关雇员造成的展览场地设施的破损所发生的费用由展商负责。

对于申请“标准装修展台”的展商，由展商，其代理、搭建公司或与之相关雇员造成的展台装修材料如地面铺装物、灯具和租用设备的损坏所发生的费用将由展商负责。

## 2.10 知识产权保护

**为了保护发明创造专利权，鼓励设计创新，维护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的良好声誉，大会主办机构就展览期间有关展品的设计专利保护问题作出如下规定：**

1、参展企业应自觉遵守我国的有关专利保护法律规定以及大会关于参展展品（包括展位内张贴、摆放的产品及宣传图片、资料和未开包装箱物品）和专利权管理的有关规定。

2、参展企业禁止带侵权产品到现场参展，对发生在其展位的专利侵权行为承担全部责任。参展企业未经专利权人许可，不得以他人专利产品参展、报价及成交。

3、专利侵权投诉若经有关专利管理部门受理，大会组织机构将协助专利管理部门或有关公证机构、专利侵权投诉人于现场取证（包括摄像、摄影）、检查、认定。经专利管理部门认定构成专利侵犯的，向被投诉方发出涉嫌专利侵权处理通知书，并可暂时没收涉嫌侵权品。

4、被投诉参展企业及其参展人员务必积极配合专利管理部门和大会主办机构的有关展品专利权的检查工作，以确保展会的顺利进行。专利管理部门和大会主办机构在履行有关职责时，有权请求公安及展馆保卫人员予以配合和协助。

5、任何专利侵权投诉人在没有大会主办机构的许可及有关公证机构人员陪同下，私自拍照取证，将被视为违反大会有关规定，予以禁止。

**为维护展会的正常秩序，增强参展企业知识产品保护意识，保障参展企业的合法权益、特制定本办法：**

1、大会设立的投诉接待站（以下简称投诉站），是大会唯一接受知识产权投诉的机构。投诉站仅受理本届展会举办期间发生在展馆现场的涉嫌侵犯知识产品（以下简称涉嫌侵权）的投诉。大会邀请商标、专利、版权等知识产品管理部门驻会协助处理涉嫌侵权的投诉。

2、投诉人须通过投诉站，方可对发生在展会现场的涉嫌侵权事件提出投诉。对不通过投诉站，擅自与

涉嫌侵权方进行交涉，在展览现场引起纠纷而影响交易秩序的人员，大会保卫部门有权禁止其进入展馆。

3、参展企业必须保证其所有展品和展品包装，以及宣传品或展览位置的任何展示部分，在各方面均没有违反有关法规或侵犯他人权利，包括知识产权；并同意赔偿展会主办、承办单位等因第三方指控参展企业和/或主办、承办单位侵权而引致的一切费用与损失。

4、投诉人如按照本规定向大会提出投诉，并要求大会对被投诉人采取措施，须同意支付大会因有关投诉所采取措施而引致的费用并赔偿可能造成的损失。

### **处理投诉程序**

1、持有参加本届展会有效证件的与会人员，如在展馆内发现展位上陈列摆放的展品、宣传品及展示部分涉嫌侵权，可到大会投诉站投诉。

2、投诉人投诉，应当首先向投诉站工作人员出示权属证据。

3、上述有关文件经工作人员审验有效后，投诉人须按要求填写《提请投诉书》。

4、投诉站收到《提请投诉书》后，即安排工作人员处理投诉。被投诉方应以在大会正式备案的参展企业代表人协助投诉站处理投诉事宜。

5、投诉站处理涉嫌专利侵权个案，适用举证责任倒置原则。被投诉方在被告知其展出的展品涉嫌侵权后，应立即出示权利证书或者其他证据其拥有该展品的展出权或经营权，做出不侵权的举证，并协助投诉站工作人员对涉嫌展品进行查验。

6、如被投诉方不能当场对被投诉涉嫌侵权的展品做出不侵权的有效举证，投诉站工作人员有权对该涉嫌侵权展品作暂扣处理。被投诉方须立即签署《承诺书》，承诺在本届展会期间不再经营或展出该涉嫌侵权展品。《承诺书》一式两份，分别由被投诉方和投诉站持有。

7、如被投诉人对投诉站的处理结果有异议，可在半个工作日内（以展会场作息时间表为准）到投诉站提出不侵权的补充举证。举证有效的，投诉站立即发回暂扣展品，并允许其继续展出；举证无效、逾期举证或不作补充举证的，大会由权利暂扣产品作没收处理。

8、为维持大会的秩序，在投诉站做出处理且被投诉人接受此处理后至本届展会结束后前，投诉人不得在展览现场对被投诉人采取进一步的法律行动。

### **处罚**

1、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业务人员（参展商）对投诉站的调查、检验工作拒绝合作，投诉站工作人员在劝说无效的情况下，有权收缴当事人的参展证件，并将其带回投诉站队其进行处理。

2、投诉站对涉嫌侵权展品做出处理后，如涉嫌侵权的参展企业在同一展位再次展出同样的涉嫌侵权展品，大会由权利即没收该展位全体业务人员的参展商证，或视其情节和态度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 **术语释义**

1、知识产权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本办法所指的知识产权包括：

版本及相关权利

商标权

地理标志权

工业品外观设计权

专利权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拓朴图）权

对未泄漏之信息的保护权

## 2、参展企业

本办法所指的承担涉嫌侵权责任的参展企业，是指在大会正式备案使用展位的参展企业（即展位楣板所列公司）。无论之间涉嫌侵权者为该参展企业本身/子公司/联营单位/供货单位/协作单位，本办法对涉嫌侵权者的处罚，均为该参展企业承担。

## 3、证明文件

证明只是产权权属文书，包括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投诉站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投诉方或被投诉方出示的证明文件。

1、无论投诉站有否被投诉人做出初步处理，在当届展会结束后，投诉人对被投诉人采取的任务进一步法律行动，与大会不再有任何关系。

2、本办法解释权归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所有。

3、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 2.11 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展览会的时间有可能改变。承办单位不承担展商直接的或间接的由于以下因素受到的损失：遭遇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劳工争端引起的法律判决。在以上情况下，承办单位不会退还展商已付的款项，或部分款项。

## 2.12 主承办单位决策权

如果现场发生分歧或争执，将采纳主承办单位的决定。本着对展览会和相关参与者有益的原则，为了适应和满足不可预见的情况，主承办单位同样保留修改以前的决定的权利。

## 2.13 不可预见情况

如有超出本“规定”和参展合同内指明的不可预见情况发生，主承办单位的决定将是最终决定。

## 2.14 消防规定

所有参展商及其承包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郑州国际会展中心的消防安全规定。

## 2.15 安全用电规定

1. 电工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操作。

2. 承建商须自备带有漏电保护开关的配电箱，并将自备的配电箱接入展馆申请的配电箱中方可送电。自备的配电箱功率不得大于向展馆所申请的配电箱功率。展会期间展览活动施工单位必须对电气设

备(射灯、电箱、开关、金卤灯、插座等)进行定时检查和维护。

3. 展览闭馆期间特装企业必须切断电源，24小时用电必须申请，并且用单独回路，留有标志。标准展位搭建商必须确保在展览结束，所有人员清场后，切断展场内所有设施的电源供应，并派专人进行全场安全巡查。

4. 电气产品的安装、使用和线路、管道的设计敷设，穿过人行地面、地毯和暗敷设在装修物内的电线须穿管保护，管中不得有接头。须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技术规定。安装的电器产品，其电线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定。

5. 布展施工单位进场前应将用电负荷报主场服务商审核，施工完毕，经展馆现场电工检查“合格”后方可通电。

6. 大于16A/380V的电箱用于照明，必须用分路电箱，分路开关不得大于16A，分路电箱必须放展位内方便操作的位置。压缩空气转换接头请展商自行准备。

7. 室内不得使用大功率高压霓虹灯(安全的、符合要求的新能源灯具除外)。

8. 配电间和其他设备房门口的规定范围内，严禁堆放任何物品。

9. 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供电中断造成计算机、精密仪器等设备数据丢失和损坏，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10. 因展馆提供的设施无法挪动，请仔细核对设施箱位置，勿在其上方放置展示设备及搭建展台，务必在该设施的地沟盖板上预留活动板，便于需要进行检修操作。

## 2.16 消防通道

1 通道必须保持直线，且通道内不得有立柱、堆物等障碍物。不得阻挡消防栓、机房门及警铃接触点等消防设施。

2 布、撤展期间各种装修材料、参展样品不得堆放在展厅门口或通道上，以免堵塞消防通道。展台挡板后及其他专用服务区内不能存放包装材料或宣传册。展馆内部及周边的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无阻。如果发现有包装材料或宣传册在上述位置，组织单位以及消防单位有权作为无主垃圾处置，损失由展商自行承担，并有可能产生相应的罚款。

3 安全管理人员将对违规摆放的物品进行清理，清理中造成的任何损失和产生的费用由物主承担。

## 2.17 严禁及限制使用危险材料

未经展会主办、承办单位、展馆方及相关政府部门的书面批准，参展商严禁使用以下材料。

4 展馆内禁止动用明火及电焊等明火作业。

5 展馆内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有毒、腐蚀性、放射性物质及武器、枪支、刀具展品。

压缩空气：根据郑州市公安局“展馆安全条例”有关规定：空气压缩机必须置于馆外。该条例必须严格执行。

工业气体：展馆内禁止使用任何用作展示的易燃、易腐蚀性。

放射性材料：任何时候展馆内禁止使用放射性材料。

强光展示：禁止使用碘钨灯、霓虹灯及带触发器发热量大的高温高压有安全隐患的灯具。

易腐蚀材料(垃圾)：任何时候展馆内禁止出现腐蚀性材料及垃圾。

压缩容器：展商必须保证其装有氧、氮、氦、压缩空气、氩、二氧化碳等其它压力气体容器的安全装运及存

储。如果压力容器没有安全安置，组织单位将通知展商即刻将压力容器安全的撤离展馆区域。禁止使用氢气球。

6 装饰材料：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郑州市地方消防安全法规所定的非易燃且燃烧扩散率不低于B1级（难燃）的材料，不得使用未经阻燃处理的竹、藤、纸、地毯、布料和木板等物品作为装饰用料。局部使用的可燃材料应经防火处理达到难燃性能等级之后方可使用。严禁使用弹力布。地毯需使用B1级别阻燃地毯。

7 使用木结构进行摊位特装的单位，应使用防火材料和防火涂料对木结构进行防火处理。各种电器设备不得直接安装在可燃物体上。

8 敷设在隐蔽场内的电气线路应穿金属管或阻燃性PVC管保护，封闭的灯箱安装应有足以散热的通风口。

## 2.18 安全须知

后博会采取整体保安措施，但对于布撤展和开展期间，任何参展商财务之遗失、损毁，任何人士的伤亡，大会概不负责。

1. 各参展单位须在会前对参展人员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和管理，提高参展人员安全防范意识，确保展会安全和个人安全。进入展馆进行展位施工的搭建单位，禁止从事与本展位施工无关的其他活动，一经发现，展馆方取消其进场施工资格，并将其加入黑名单，情节特别严重者，永久取消进场施工资格。

2. 展会期间参展人员携带参展样品出馆，须凭展会统一发放的出门证，验核放行。

3. 务必妥善保管好参展样品、文件和物品，防止遗失、被盗。参展样品要登记造册，专人管理；重要样品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保管。每天闭馆后，要将贵重参展样品、重要文件等存放展柜和保险柜内或采取有效保护措施，并由专人负责管理。

4. 严禁将易燃易爆等化学危险物品带入馆内。剧毒品、易燃易爆和放射性等展样品，只能使用仿制代用品。

5. 展会期间，凡拾获的各种物品应及时送交展会保卫部登记处理，不准自行保管和擅自处理。

## **第三部分 展台设计与搭建**

### 3.1 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信息

2020后市场博览会承办单位已委托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为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以下为指定主场服务商信息供参考：

#### 1.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国际博览中心A2-3 邮编：430000

电话：18986032422

#### 2. 图纸审核、设施申请联系人信息

展馆	联系人	手机号
1号馆 9号馆	李果	18986032422
2号馆	叶倩	18971591692

#### 3. 支付费用方式

参展商提出申请后，凭主场服务商出具的付款通知书完成支付。

## 3.2 标准展位

### 1. 标准展位配置

两把展椅、一个展桌、一条楣板、两盏射灯、一个电插板

2. 所有标准展位，均由大会指定单位搭建。

3. 为提供较佳视野，所有转角位标准展台靠近通道的两面围板均被替换为楣板。

4. 标准展位楣板文字请于规定日期内发送至展会承办单位，并以此为准，由展会统一制作，参展单位未经展会组委会核准，不得擅自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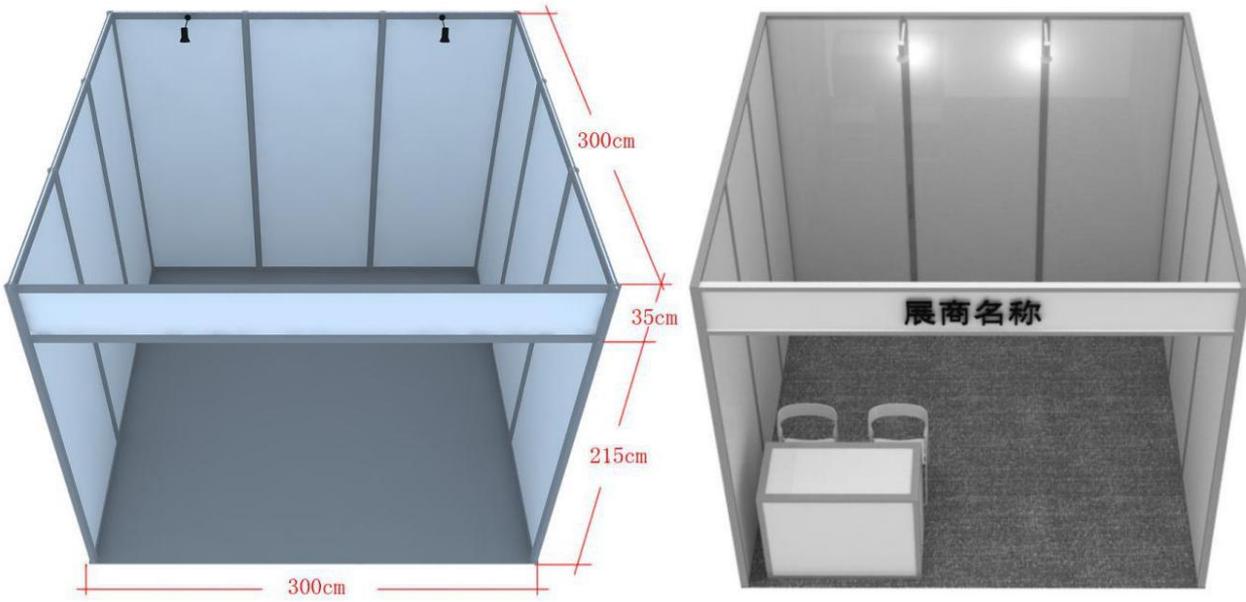
5. 标准展台内的任何物品、装置高度不得超过2.44米，并不得超过所分配的位置区域。

6. 标准展位的结构上不得附加其他配件或装置，不允许敲钉、钻孔。

7. 订购标准展位的参展商不得在展墙面上喷涂油漆或贴墙纸。参展、布展单位对于标准展位内统一配备的设备、任何结构（包括楣板）等，不得擅自拆装改动和任意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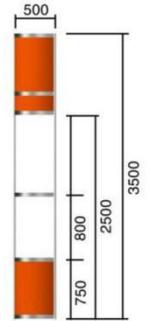
8. 参展、布展单位对于标准展位内所提供的装备未能全部利用，主办单位不负责退还未利用物品之款项。

### 3.3 标准展位图例



标准展位示意图

### 3.4 升级标摊示意图及配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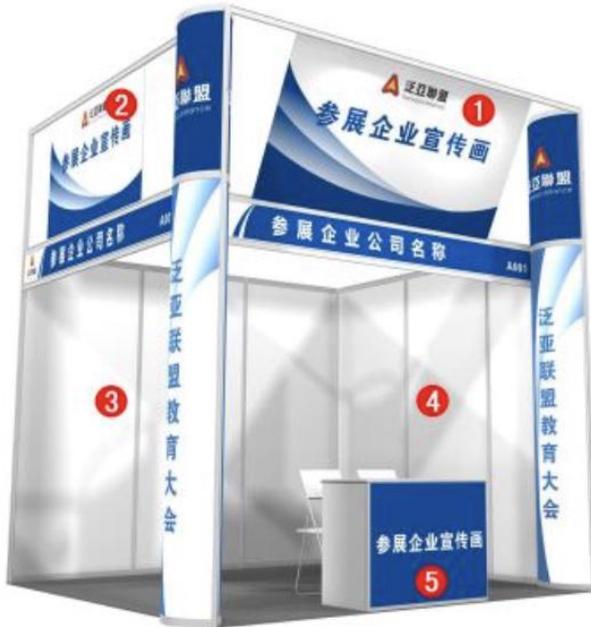
商品陈列货架

#### 3mx6m方案配置

商品陈列货架 (mm)	500X2500(H)X2
圆桌	一桌三椅
接待桌	一桌两椅
纸篓	一个
招牌写真	三个
logo写真	一个
长臂射灯	八个 (100W/盏)
电源插座	一个 (5A/220V/个)
玻璃层板/承重	2块 (5kg/块)
<b>客户提供画面</b>	
门楣画面尺寸	2930X590(H)X1 1940X590X2
接待桌画面	950X690 (H)X1
海报	950 X 1340(H)X 7



### 9平方展位 (双面开口)



- ① 门头大画面尺寸: 2000-1100mm (高) 共一块
- ② 侧门头大画面尺寸: 1500-1000mm (高) 共一块
- ③ 主背景墙画面尺寸: 2930-2480mm (高) 共一块
- ④ 侧背景墙画面尺寸: 2450-2480mm (高) 共一块
- ⑤ 桌子画面尺寸: 910-685mm (高) 共一块

升级标摊示意图

### 3.5 特装展台设计与搭建规则

1. 展台高度：单层展台搭建高度不得超过5米(含5米)，双层展台搭建高度不得超过6米(含6米)，双层展台二层结构不得超过地面面积的50%，所有二层展台必须提交展台细部结构图及审核报告并加盖国家级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并经组委会审核许可，方可进馆施工，上层结构不能横穿展厅过道。

2. 货运入口限高4.1米。

3. 所有特装展位的设计与布展，其垂直正投影不得超出预订光地的范围，任何展台结构或展品(公司名称、标志、灯箱和海报)禁止超出展位租用边界。超出边界的违规搭建将被要求拆除，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相关参展商、承建单位自行承担。

4. 相邻展台或观众通道的外露背板结构以及面向通道的墙面必须做出妥善装饰处理。如有违反而无能力整改的，由主办方要求主场服务商协助整改，费用将按施工保证金处罚规则所列予以扣除。不得阻挡消防栓、机房门及警铃接触点等消防设施。通道须保持安全通畅。通道必须保持直线，且通道内不得有立柱、堆物等障碍物。

5. 为便于观众在展馆内寻找展商，展台设计必须包括展台号及公司名称。展位号必须面向每个通道的显眼位置，显示完整，如1H—A001。

6. 郑州国际会展中心不提供吊点服务。

7. 展台内不可安装任何形式的空调。

8. 布展单位严禁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展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不允许遮挡或覆盖展馆的照明电箱、动力电箱、电话配线箱。不得在现场使用切割机、电锯，不得在现场喷漆。所有装修和装饰材料均应采用不燃或难燃材料，在材料进场前必须对该类材料做好防火处理，严禁使用弹力布，严禁使用150W以上的大功率碘钨灯。如对展馆造成任何人为损坏，须自行承担有关责任并赔偿损失。

9. 搭建所用特殊材料的使用及存放要求：

①不得在展馆区域使用爆炸物、石油和易燃、有毒、腐蚀性、放射性物质。

②存放于展馆区域内的固体或液体危险物的库存不得超过1天的使用量，且应置于专用容器内并封存于政府部门和展馆方同意的地点。

③有毒废物必须密封装入专用容器，标明相应记号，并根据政府相关的废弃物使用方法进行管理。

10. 为减少登高作业的安全隐患，2米以下的作业可使用人字梯。2米至3米以下的高处作业必须使用移动脚手架，脚轮必须固定，交叉斜撑必须扣好，每一层都须铺满脚手板，操作层须有护栏，施工人员配安全绳。如作业高度超过3米，需按照国家相关安全规定，采用可靠的登高设施及保障措施后方可施工。以上作业均需有专人旁站防护，必要时，需用警示带隔离作业区。如有违规施工者，我中心安全生产督察员有权停止其施工，并清除出场。特装展位的维护工作由该参展单位负责。

11. 请仔细核对设施位置，正确填写设施位置表。在施工中勿在设施箱上方放置展示设备及搭建展台，务必在该设施的地沟盖板上预留活动板，便于需要时进行检修操作。搭建单位不得私自揭开展馆地沟盖板，利用地沟作为本展位的走线路径，应在展位内自行解决走线路径。

12. 主场服务商仅对展台设计是否违反大会规则及条例作审核，参展商及其承建商须保证展台设计的结构及消防安全。展馆及消防等有关部门保留对展台设计作最终审核的权利。

### 3.6 展会推荐搭建商

大会规定，所有特装展位搭建商均须具备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施工资质。大会推荐以下服务商承建展会特装施工，参展商也可自行选择特装展位搭建商，但必须为具有特装施工资质的公司承接，并对承建商的行为负责，应督促其遵守所有规章制度和履行法定义务，因违反规章制度而直接或间接造成的任何损坏，由参展商和搭建商共同承担责任。

所有承建商不得使用他人方案（方案雷同率70%以上视为侵权）搭建，严格遵守展会特装布展、撤展、保卫、消防安全、用电等各方面管理规定，服从主场服务商对展会特装搭建的统一管理；在公平竞争的原则下，承接特装展台搭建工作，不得采取非正当竞争手段，损害参展商与同行的利益。所承接的特装展台一律不得转包或分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搭建商负全部责任。所有承建商所承接的展台面积总和不得超过1200m<sup>2</sup>，接单量不超过20家，过量接单不予报馆。

2020年展会结束后，主场服务商协同主办方对推荐搭建商在展会中的搭建质量、服务质量、安全操作、版权纠纷及投诉率进行综合评估，评估结果将作为2021年入围搭建商的衡量标准，入围企业数为20家，并实行末位淘汰制。

2020推荐搭建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雷水琴	13680797066
郑州世源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罗小姐	18071148951
无锡汇创设计有限公司	王学友	18115321158/18600784000
郑州美泽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马强	18603817274
郑州志平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宋远航/陈晓锋	15638578861/15517587631
武汉亚美空间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罗琳	15972196025
北京宏达浩森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张丽秋	18601194070
武汉逸扬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阮芳/刘红梅	13986207619/18971024997
郑州金正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徐璐	13141134431
上海鼎典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姚明龙	17530715747
上海弗森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张燕玲	18201923991
北京品觉视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杜书强	13910148436
北京天拓东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徐贵正	15220255571
广州日晖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刘权	13318882351
厦门铭卓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陈信建	13860421047
武汉森特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罗瑶	18571463593

#### 重要提醒：

参展商与以上推荐搭建商确定合作的，请务必签署搭建服务合作协议，并明确约定合同内容和付款条款，组委会不会干涉签约双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违约情形的，组委会仅竭尽协调双方履约完成合约，但无承担任何合同条款和约定的义务。

### 3.7 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报流程

请参展商通知各自的施工单位务必于**2020年6月5日**前将所需资料按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图的指示提交至展会主场服务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申请办理施工手续并缴纳相关费用（网上申报系统将于2020年5月8日开始接受申报）。请各位参展商、搭建商提前做好安排好时间，逾期未办理申报手续，将产生滞纳金。如果在上述截止日期前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未收到相关文件，后续服务将被取消或延缓，为此对参展所造成的影响，参展商及搭建商须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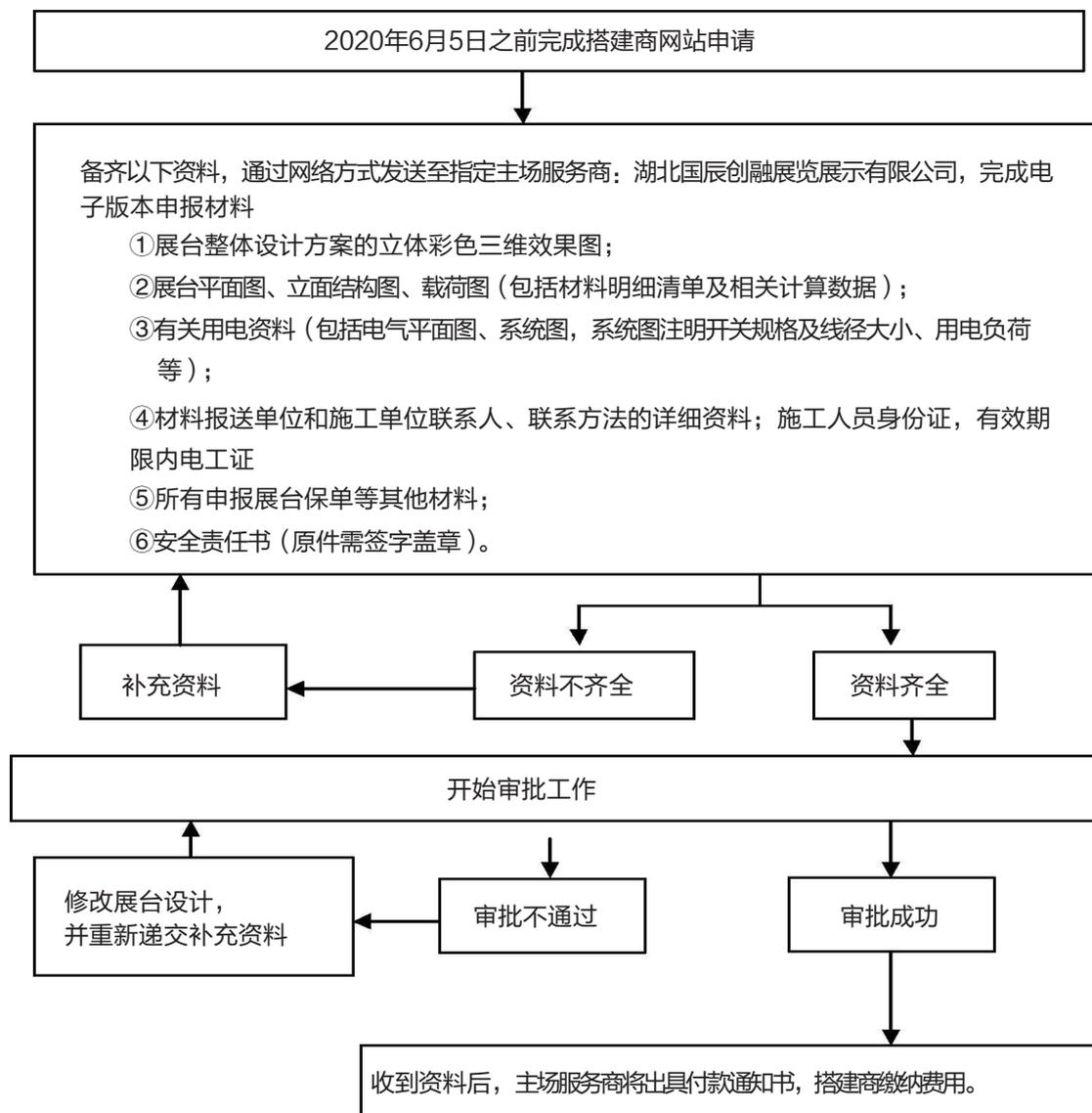
#### 1. 网上申报操作流程图及说明：



- 登陆网址：<http://121.196.120.129/User/Home/Login>，今年第一次登陆的用户点击“搭建商注册”，并按照规定 填写注册信息。注册完毕后，登录系统。
- 将“基本信息”补充完整。
- 点击“我要报馆”，按要求上传所需资料。
- 在“费用信息”中申报各项费用（施工管理费、垃圾清运费、安全员袖章、施工押金为必交项目，其他项目按需申报，车证在展馆办理）
- 在“保险信息”中上传《展览会责任险》，具体投保要求可参看展商手册第44页。
- 如需开发票，在“发票信息”中填写发票内容。
- 在“押金信息”中填写退押金账户信息，须与汇款账户一致，押金不转退第三方。
- 我司审核通过后系统将生成“付款通知单”，请在收到通知单后两天内付清款项。（逾期报馆将加收滞纳金，逾期加收50%费用，6月15日起加收100%费用。）

## 2. 光地及标准展位改搭建展位：

室内单层特装展台高度低于5米，且展台顶部结构搭建面积不超过展位面积50%以上（含50%）



### 3.8 特装展台进场手续申报流程

顺序	程序	所需资料
第一步	企业资格注册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复印件（注册资金需 30 万人民币以上、不接受个体户）搭建商盖鲜章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现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搭建商盖鲜章）
第二步	提交相关服务内容 及表格	施工人员正反面身份证复印件、有效电工证，（搭建商盖鲜章）
		附件 1《参展商保证书》《搭建商保证书》（必填）参展商、搭建商盖鲜章
		附件 2《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必填）参展商、搭建商盖鲜章
		附件 3《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必填）搭建商盖鲜章
		附件 4《音量控制承诺书》（必填）填写单位盖鲜章
		附件 5《特装展台电箱位置示意图》（必填）填写单位盖鲜章
		附件 10《费用总申请表》（必填）填单位盖鲜章
		附件 11《退押金申请表》（撤展时提交）
		附件 12《无收据承诺》（必填）填单位盖鲜章
		附件 13《发票信息采集表》（此附件缴费后网站上传）填写单位盖鲜章
第三步	提交展台设计方案	彩色效果图包含材质说明：标注清楚展台搭建所用材质及吊顶材质。（搭建商盖鲜章）
		俯视图：能看清楚整个展位，（搭建商盖鲜章）
		展台平面图：需标注展台尺寸，（搭建商盖鲜章）
		展台电路图：需标注清楚电箱位置、展台用灯数量及电路走向，（搭建商盖鲜章）
		展台立面图：需标注清楚展台高度，（搭建商盖鲜章）

第四步	办理保险	
	名称：“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  保险信息交由：李欣、陈伟君 电话：021-5111 3250, 182 1773 1507, 182 1773 0796	展位必须办理相关公众责任险和人身意外伤害险，办理报馆手续时，务必出示保险单，不出示保险单的展位主场运营商一律不予审批报馆手续。不提交保险单的展位，现场一律不允许搭建。
第五步	审图合格后缴纳相关费用	电汇
第六步	现场领取施工证	需携带电汇凭证及付款订单
第七步	布展阶段： 6月24日 08:30--18:00 6月25日 08:30--21:00	1、佩戴证件及安全帽按期进场施工 2、参展商/搭建商请于当天16:00前向大会主场服务商书面申请，16:00后申请将加收50%加急费，当天申请续加班时间也需加收50%加急费，敬请准确估计加班时间。
第八步	撤展阶段：6月28日 14:00--24:00	1、施工单位完成撤场清运工作后到展馆办公室通知工作人员验收签字（验收签字完发现有遗留物品，按不合格处理，以拍照为证。罚款以附件14为准）

**备注：**

1. 凭押金汇款凭证、无收据承诺书及验收单 30 个工作日后到主场服务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进行退款；  
(退款信息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发送至：zzhoubohui2020@163.com )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指定主场搭建单位：

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1号馆、9号馆：

咨询申报电话：18986032422

审图负责人：李果

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国际博览中心A2-3

邮箱：zzhoubohui2020@163.com

2号馆：

咨询申报电话：18971591692

审图负责人：叶倩

邮箱：zzhoubohui20201@163.com

**通过审核后，纸制版报馆资料一式两份邮寄至主场服务商。如未提交，现在不予办理施工进场手续。**

**注：所有要求加盖公章且超过1页的附件表格，每一个均需盖章，少盖漏盖的附件视为提交资料不齐全。**

**邮寄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619号国际博览中心A2-3**

**电 话：18071148691**

**联 系 人：罗小姐**

### 3.9 特装、标准展位改建施工管理费

#### 1.施工管理费:

特装、标准展位改建搭建商需要主场服务商缴纳施工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每平米人民币30.00 元/平方米/展期;

非推荐搭建商每平米人民币 50.00元/平方米/展期

#### 2.垃圾清运费:

按每平方米5元收取

### 3.10 施工证件收取（凭特装布展施工许可证）

推荐搭建商每个人人民币35元，非推荐搭建商每个人人民币50元。

安全员袖章：20元/个/人

安全员只在每家特装展位搭建商做好本展台的安全管理控制，且责任到人。

展位面积小于100平方米，须配1名安全员；

展位面积大于等于100平方米（含），须配2名安全员；

### 3.11 车证收取标准

**一律从车辆入口处领取，每张30元。**

1. 特装展台搭建车辆进场证件实行一车一证，车证一经售出，概不退换。

2. 所有进出展馆搭建车辆都必须接受现场管理人员的核查和管理，车辆须按照场地内的标示和道路规范行驶，不得跨越、横穿其他区域展位，司机不得无故离开车辆。如有违反，主办单位及现场管理人员有权禁止其驶入展馆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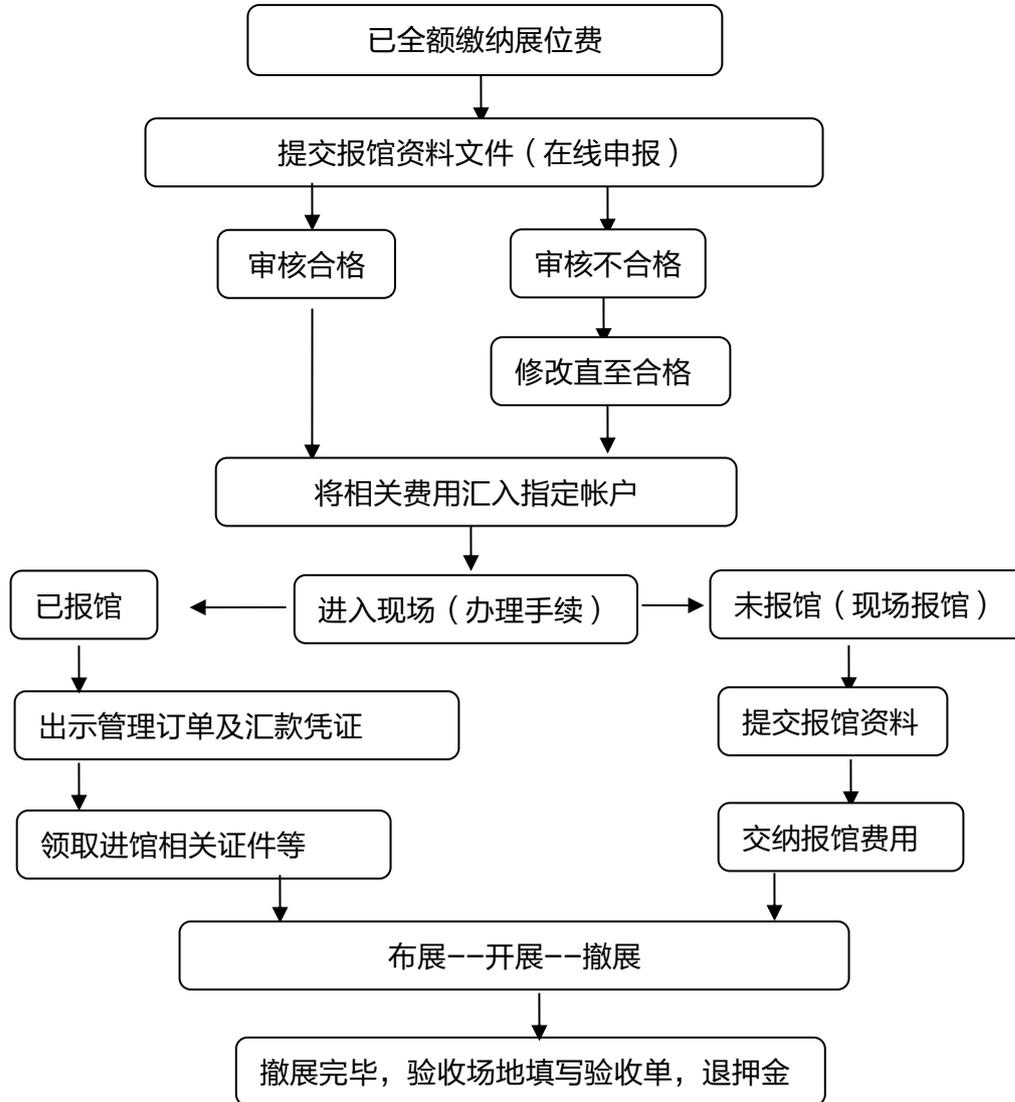
3. 申请进出展馆车辆应按照日期、时段与要求申报每日进场车辆数量，并缴纳：每张费用130元（其中含押金100元，30元车证费限时90分钟，超过时间按照50元/半小时收取管理费（不足半小时按半小时计算，押金不够抵延时费时，将直接从施工押金中扣除，）。在获得证件后，申请方应将证件及时交予运输司机，并放在车辆前挡风玻璃处。所有车辆需刷卡进入展馆卸货区，驶离时需再次刷卡后退回押金。

4. 现场申请布撤展车证，将依据当日布撤展计划和整体车流数量情况进行核发，安排进出次序，不能保证进场时间。请申请方协调好每日车辆运输计划，运输车辆提前到达将不予进行时段或日期调整。

5. 布撤展期间，运输展台搭建材料的车辆须办理通行证方可进入展馆内部。持证车辆装、卸货完毕后须立即驶离会展中心，禁止在会展中心内过夜。

6. 展会期间，如遇政府临时政策或其他特殊活动冲突时，展馆及主办方或可临时调整车辆进出方案，请务必予以配合。

## 审核流程



光地参展企业/特装展位搭建公司可凭付款通知单及报馆汇款底单复印件于2020年6月23-25日在郑州国际会展中心现场特装管理服务处办理施工入场手续。施工搭建时间2020年6月24-25日，所有特装展位，必须于2020年6月5日前提交设计图样、报馆资料予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审阅，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审核后回复。对不合规定的设计，大会指定主场服务商有权要求参展商作出相应修改，直至符合规定。已通过审核的方案一律严格按图施工。

### 3.12 特装、标准展位改建施押金

#### 1.押金缴纳金额如下:

展位面积	推荐搭建商价格(RMB)	非推荐搭建商价格(RMB)
标准展位改搭建	10000	20000
展位面积 ≤ 100 M <sup>2</sup>	10000	20000
展位面积 > 100M <sup>2</sup>	20000	40000

#### 2.郑州国际会展中心规章制度

##### 1) 搭建要求

特装展位是指划定的地面区域包括该区域限定高度的空间，无任何配置的净地展位。凡高度在2.5米以上的展台展架，无论自行搭建或委托搭建，均认定为特装展位。

展位所有布置应做到设置牢固、安全，因不牢固而发生散塌坠倒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物损失，由参展商和搭建商负全部责任。未经申报、审批，或不合格的布展，经主办单位批准由主场服务商强行拆除清理，所需费用和损失均由参展商及搭建商承担。参展商或搭建商对所有已通过审批确定的申报内容，不得自行更改；如确需更改的，须经主场服务商同意。对擅自更改的，主场服务商将不予供电，并给予警告并扣除相应的押金。

对展馆财产或地面造成损坏的，相关参展商或搭建商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请各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先检查自己展位地面及周围公共区域展馆设施，如有损坏及时联系主场工作人员，如施工过程中或施工后发现有所损坏，则由该展位的施工单位进行赔偿，公共区域内设施的损坏由相邻几个展位的施工单位共同赔偿。

任何装饰、展品或海报不得粘贴或悬挂在展馆屋顶或其它任何位置，不得在展馆地面、墙壁或其它任何位置钉钉、钻孔、刷胶、涂色、张贴宣传品，不准损坏展馆一切设施。

展位地面内铺设的地毯不得超越展位租用区域，禁止使用碳酸钙材质的地毯，**地毯需使用B1级别阻燃地毯。**

##### 入场安全须知

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均须配戴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帽并扣好帽带，佩戴由展会主场服务商核发的有效施工证件出入展馆，自觉接受有关人员的验证工作。施工证不得涂改、复制、转借。

搭建施工超过2.0米视为高空作业（须执证上岗），必须采用符合安全要求的合格登高工具，传递工具或物件时严禁用抛掷的方式。施工人员应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上要有防护栏，周围要拉警戒线设置安全区，并配专人看护，以及采取其它必要安全措施以防高空物体坠落伤人。

相邻通道的展位搭建，必须按照展会规定的通道宽度预留，确保消防安全。

搭建地台时必须在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公众人身伤害。

玻璃幕墙、地台、围栏的设计应充分考虑并避免因人员撞击、冲击、踩踏等造成的不安全因素。未经允许不得私自进行广告宣传（包括空中飞翔物宣传）。

参展单位、施工单位不得将展台的布展搭建、展示、撤展等有关的全部工程转包或分包。

展馆内严禁吸烟，违者将按照展会规定扣除押金。

每个特装展位现场必须留一位施工安全员，以便工作人员随时检查搭建状况，下发各种通知。

室外展位须遵守以下规定：

室外木结构展台必须内衬钢结构，每根与地面接触的立柱都要加固底盘，非水泥或柏油地面可打生根点、配重，确保牢固性；展台斜拉不允许用麻绳、铁丝等，一律须用钢丝绳。固定斜拉的钢丝绳不得在公共通道内，影响人员和车辆通过（如出现问题，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连接点必须用螺栓固定，严禁用铁钉、铁丝、绳子捆绑固定；大面积背景画面须采用实体墙展示，独立背景墙厚度不得低于1.2米，展台上如挂有喷绘画面的，单块喷绘画面的尺寸高度不得超过3米，宽度不得超过6米，并做透风孔处理，确保特装展台承受8级风力的风荷载。

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100mm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接触面积，以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150mm，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6m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室外展台所有工字钢连接处须螺栓固定，单个螺栓固定点不得少于四个点，并保证牢固，支柱配重底部为10mm厚钢板、底部钢板不少于600mm×600mm,不得摇晃。

室外相邻的两个展位结构不得共用一个支撑结构，必须有两个单体结构，结合部分必须采用螺栓固定。

室外施工严禁乱堆乱放，如突遇特殊天气，立即堆放加固好。每天离场前，必须做好展位内未完成的结构固定措施，以保证在大风、暴雨等恶劣天气里的安全。如出现恶劣天气或紧急状况，展位安全员必须留在现场，随时处理各种突发状况。如主场服务商工作人员现场联系不到展位安全员，造成任何损失由施工单位负担全部责任，并视情况扣减施工单位缴纳的押金。

桁架龙骨结构标准规范及要求：

桁架规格尺寸不得小于250x250mm，桁架钢管壁厚不得小于1.5mm；

桁架间至少有6点螺栓连接，螺栓直径不得小于8mm，且必须配有垫片及弹簧片；

桁架支撑点下方须配有600x600mm钢板固定件，厚度大于等于10mm；须配有足够的配重压在桁架或钢板上方；

桁架侧面和顶部均须加硬连接，以保证桁架的牢固性，不得存在摇晃现象。

桁架组装完毕后，镂空连接处均需要斜拉油丝绳，且每条油丝绳均需要配备紧线器。

## 2) 展位外观

展台搭建限高、限重

会展中心内搭建限高5米,物流门空调通风口展位搭建限高4.5米，升级标摊区域展位搭建限高3.5米。

会展中心展厅一层地面限重限额：5.0吨/平方米，会展中心展厅二层及三楼夹层地面限重限额：1.5吨/平方米，户外馆地面限重限额：1.0吨/平方米。

展位分界

展位设计不得影响相邻展位，任何位置的展位和相邻界面必须至少开放一边，展位不得相互阻碍视线。面向其他展位或公共区域的墙板应为白色墙板。如现场发现不符合上述要求，将要求进行整改，未按期整改或整改后不合格的展位，主办单位将直接进行相关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将从施工押金中直接扣除。参展商不得在自己的展位之外展示、悬挂或分发任何展品、材料、家具或产品，也不得将其展台的结构和装饰延伸到展位界线之外。搭建展台面积应和申报面积相符，所有展台结构（含展品、公司名称、标识、灯箱和海报）的垂直投影边线不得超出承租展位边界线。展台内搭建物不得妨碍展馆/室内消防系统、空调出风口及通风口的正常运作，展台的所有出入口必须保持畅通无阻，建筑物或展示品不得阻碍主办单位或消防规定的各个通道及展馆内各个大门。如有违反，主办单位及消防部门有权进行现场整改。如因不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由参展单位和施工

单位负全部责任。露天场地布置不得损害展馆的广场地面及外围环境，造成损失的由参展单位和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严重者交由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处理。涉及的费用，将由参展商及搭建商承担。

任何临时搭建物的开门与消防栓、电动/机械升降装置及报警铃之间必须保持至少1.5米的间距。展位与电源箱的距离不得少于80厘米。为便于安全检查，展台的背板与展馆墙面应保持至少60厘米距离。

#### 展台开口

展区所有展台面向主通道的一面必须至少开放二分之一。

#### 桁架展台

展位设计为桁架结构的展台，须将落地桁架结构加以装饰（绷布、重新喷漆等），保持展台整体的干净整洁。

### 3) 搭建工作及展品管理

#### 防风要求

室外参展商应根据气候条件和展会期间天气情况，适时调整展位布置和展品姿态，在布、撤展期间，应对放置的物品和材料进行必要的防风保护和处理。防止阵风造成物品遗撒或飘落，对其搭建的展台必须具备8级防风荷载。重型起重设备及塔式起重机展商须对展品进行必要的例行安全检查并根据风向合理调整展品空中姿态。

#### 作业工具

施工作业时必须使用由主办单位指定现场操作服务运营商提供的起重机、叉车、地面平整机械和高空工作平台才能在展会现场进行搭建和展品组装拆卸。任何其它运输公司或参展商的机力均不能进入展馆作业。主办单位不对因指定运输操作服务运营商的行为所引起的风险负责。

#### 油漆作业

展会布展及展出期间，不得在展馆内对展品和展览材料进行喷漆、刷漆等工作。严禁使用任何具有刺激性气味及不符合环保及安全的油漆或涂料进行展台装修。在布展期间可以对展品或搭建作业进行小面积“修补”性质的油漆作业，且必须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及对周边人员和环境的保护措施，包括：油漆工作处于下风向及通风处进行；使用无毒油漆；展馆场地范围内及油漆作业周围地面和墙必须提前覆盖干燥纸张或塑料膜，不得在展馆及周边冲洗油漆物。各施工单位应对因油漆作业而产生的任何损害负责，并承担损坏及污染部分的修复费用。

#### 玻璃

展位设计尤其是室外展位应根据天气特点，包括符合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01 (2006年版)第7项“风荷载”相关设计标准，以及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中有关使用玻璃幕墙作为展台主体结构或外立面材料的相关技术标准。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10毫米），玻璃的安装方式必须使用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工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伤人。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表面上方搭建展台结构。

#### 切割及明火作业

室内外禁止进行电焊、切割、焊接、研磨、明火作业等。

#### 空箱及建筑物品处置存放

参展商及搭建商禁止在展馆内或展位内存放任何空箱，空箱应及时清除处理。所有空箱可对方案于主办方指定的空箱对方处；亦或由主办单位指定的物流服务运营商进行统一集中存放，该项服务将根据收费标准向参展商收取。对未按要求存放的物品和空箱，主办单位有权移除该类物品，并由参展商及搭建商承担此行为所产生的费用和 risk。

#### 4) 展示活动相关规定

##### 展位区域规定

室内外展览场地的每个展位边角上标有明确记号和展位号，同时对界线进行明示标注。主办单位为展位标记的展位号，未经事先许可不得移去。参展商必须确保展位位于租用区域内，租用区域的任何物体不得伸出至非租用区(含高空展品的垂直投影位置、支撑物、演示舞台等)。

##### 现场演示展品要求

参展商需要进行展品操作或演示活动，须提前向主办单位提交申请。参展商如需在展位内作展品操作示范，应遵守以下规则：参展商应做好防护措施，确保观众及其他参展商的安全，可能存在危险之处应标出明显警告标识并安排人员维护秩序。运行的机器必须与观众保持相对安全距离，并使用安全保护装置。展品操作不得影响干扰观众及其他参展商的活动，参展商应保持展位环境清洁。任何不适于展位操作的展品以及违反主办单位其他相关规定和限制的演示，禁止在展位内演示。演示过程中，应该注意有关承重条件的变化和承受能力，在展品进行垂直作业演示时，承重参数应降低为原有数据的50%标准。

##### 广告宣传材料及活动

参展商的公司品牌商标及展品标签等广告宣传材料和媒介均需符合展会要求和规定。展位活动过程中，声音和产生的其它视觉效应以及其它散发物不得对其他参展商、观众造成影响。出于安全考虑，参展商展位内活动应控制在合理时间和范围内，防止观众聚集造成的过道拥挤。参展商不得在展位外分发印刷品或使用广告材料。主办单位有权清除违反规定的广告宣传材料。

##### 影像、视听设备

参展商在展会期间的电视、影像、音响设备的播放内容不得侵犯其他参展商的利益，播出音量根据展会现场声音管理统一规定。主办单位有权指定第三方专业公司录制展览现场的公开材料，并有权在广告宣传或者一般的媒体出版物上使用。

##### 餐饮供应、花卉绿植供应、商务服务

主办方在展馆特定区域设置了餐饮区、花卉绿植租赁点，为避免您造成经济损失和身体健康，请向主办方推荐的服务商购买产品。对于展位内自建厨房提供餐饮服务需获得主办单位的许可。

#### 5) 展馆消防及安全须知

##### 消防要求：

为确保消防安全，特装展台必须自行配置灭火器，每50平方米需配备4具干粉灭火器（4KG/瓶）；每增加50平方米增加2具，不足50平方米的50平方米计算。灭火器在布、开、撤展期间必须摆放在展位内，便于消防检查和使用。

##### 消防设施及安全通道

在展馆内及周边，设有火警报警装置以及烟雾探测器、喷淋系统、消防设施，以上安全设施标识须保证清晰可见，不能被封闭和遮挡，参展商有义务对自己展位内的相应安全设施进行必要的外观标识保持工作。禁止采取任何妨碍火警报警装置、警铃、消防栓和灭火器等消防设施正常运转的行为。在任何时段内，参展商及搭建商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展场及周边消防区域、消防通道、消防设施等地方停放、阻挡或堆积任何物品，或造成接近和查找消防设施的不便。对于停滞在上述区域内的车辆或物品，主办单位将根据消防部门要求进行必要清除，并由物主承担相应费用。在展馆内及展场周边，设有紧急出口和逃生通道及必要的逃生疏散区域，因此参展商及搭建商不能在以上地点放置或堆积物品及展品，造成通道或出口变窄及阻塞。逃生标识不能以宣传或搭建为由进行遮挡或掩盖，展品或展位内物品在以上区域内要与重要通道和出口保持一定安全距离放置。参展商及搭建商有义务对展位周边自身遗弃或堆放物品进行必要清理和安放。

##### 展位搭建材料

参展商展位搭建和材料(天花板材料、地毯、顶篷、装饰物、玻璃制品)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的消防安全法规规定。禁止使用易燃、燃烧时会产生有毒物质的材料,装饰材料至少应是符合相关规定的防火材料。室外展场参展商及搭建商应充分考虑天气因素,进行搭建材料的选用。

#### 含易燃介质燃料的展品

展示的整车展品应尽量在油箱清空状态下静态展示,并对电路进行切断保护,保证油箱由专人管理。如展馆内的展品需要使用易燃介质燃料进行演示表演,参展商须向主场服务商提出书面申请。展位内不得留存油料,所有易燃介质应统一交由主办单位指定的运营商在指定场地集中管理。

#### 特殊展品

对于展示环境、展示场地、地面尺寸、空中高度及地面承重等展场硬件承受条件低于展品设计安全要求时,列为特殊展品,基于展会整体运营安全的考虑,参展商有义务将有关此类展品的信息提前在开展前60天以书面形式提交至主办单位,主办单位有权根据相关安全技术规定对展品最终展示形态进行管理和要求。

#### 危险品及烟雾

在展会期间,展位周边和公共通道不得出现易燃易爆物品(含物品经演示后释放出有毒气体、烟雾或国家明令禁止的相关物品)。展位内不得存放任何易燃易爆危险品和剧毒物品。如确有需要,参展商须在开展前60天向主办单位或主场服务商提出书面申请。

#### 6) 电气作业安全

参展商须根据自身合理需求,按照规定时间要求提交电气设备接驳使用申请文件,由主办单位指定的现场电工进行审核。参展商及搭建商不得在展位内擅自改造或自备电源及配件。由于标准展位电路已按展会要求预先配置,任何未经许可的私接电路或电路变动均将造成较大的安全隐患,一经发现即作断电处理。由此所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商及搭建商自行承担。

参展商及搭建商不得在未得到主场服务商许可的情况下,擅自使用或借用或获得其他展位的电源。主办单位及主场服务商有权经由一个展位为其相邻的展位进行电气设备和连接点的接驳安装,参展商无权对此提出异议,电气设备尽可能安装在地面上。除获得主办单位书面同意,不得在展位内使用发电机。

现场电气接驳须由经认可的专业公司,在展会现场可行规定和符合当前技术情况下,进行安装操作。参展商使用指定的第三方搭建商电气接驳须提前向主场服务商提交资质和专业人员(电工操作证)资质。现场使用的传导元件及缆线和设备的连接、使用、性能均要符合展馆使用规定及条件,禁止参展商及搭建商使用未经许可使用的机器和设备或违规超额负载使用。

所有发热和电热设备须在安装前确认在非易燃、耐热、非石棉材质支柱上,必须与其它易燃品保持足够的距离。

各种线路应固定,在穿越门口、通道、人行地面、地毯等地点时,应使用过桥板加以保护。室外走线必须作金属过桥或架空处理。

电箱需固定在墙体上,离地高度不得少于30公分,四周不得有遮挡物。

展台电器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可采用阻燃绝缘明装盒封闭或采用脱离后无触点裸露的插拔组件连接)。

金属结构的展架及用电设备均应进行可靠的接地保护。

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箱等用电器具应选用防雨型。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防雨措施。

根据整体安全考虑,展会结束后会立即关闭动力电源。

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1m。

电压不同的线路要分开敷设。动力用电与照明用电必须分开使用,对于施工单位将动力用电分接

照明的，展馆将给以处罚。每路电源应分别加装保护装置，不得超负荷用电。照明电路自带配电盘及控制开关。

施工期间临时用电需自备电线，线中间不能有接头，要配有保护开关。

展馆设施包括供电、水及气点不能被压死，要留出活口，消防井及报警器不能被阻挡，下面照片1-3展示展台设计留出活口的常见方法。



### 1、货车管理规定：

- 大型、重型车辆须达到国五排放标准，在指定地点（莆田收费站）检测后，按照交警规定时间、规定路线进入会展中心布展区域；
- 布、撤展车辆车身需保持清洁；
- 布、撤展期间车辆在获得对应许可后，才可以进入展馆，并且按照规定路线和区域进行行驶和停放，自担风险，车辆应礼让行人。展览期间，原则上禁止车辆在展馆停放或行驶。所有车辆须遵守展馆内及周边的交通流向管理和疏导，场地内的车速严格控制在每小时5公里以内。停车驻留时必须熄火，禁止怠速运转；
- 展品及运输车辆
- 展品及运输车辆在得到主办单位或其指定服务运营商授权后，方可进入指定区域进行装卸，在场地内行驶过程中，必须注意规定的展馆地面承载能力和展馆对应货门的尺寸，在装卸过程中，车辆引擎需要关闭，车辆不得长时间停留在展场内。
- 大型、重型车辆在会展中心辖区，快卸快走，不得逗留；
- 布、撤展大型、重型车辆须提前七个工作日，将车牌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提供给主场邮箱 [zzhoubohui2020@163.com](mailto:zzhoubohui2020@163.com)，未提前申报的车辆将不得进入展馆；
- 会展中心辖区，严禁木质结构推到、打砸、倒卖。整体结构拆解后，直接运离会展中心区域；大型木制结构撤展必须在展馆内装车，禁止拉出展馆处理，违规者将按每个展台扣10分处理，并不得签发“清场确认单”。
- 临时管制
- 主场服务商拥有对场地内和周边交通进行管理的权利，以确保在布展、撤展以及活动期间交通的畅通无阻，参会的任何人都有义务遵守预先和临时的交通管制措施。为保证展馆内交通安全，严

禁7座以下车辆进入物流通道及展厅。进入馆内的施工车辆行进时必须缓慢行驶，注意躲避地面电缆沟盖板，不得不在电缆沟上方通过时应垂直电缆沟方向缓慢通过，不得对沟盖板造成损坏。

## 2、机动车管理规定

- 限行区域：东三环（107辅道）、南三环、西三环、北三环（均不含本路）以内区域的所有道路。
- 限行时间：从2018年1月1日起，每周工作日的7时至21时。
- 限行规定：按机动车号牌（含临时号牌和外地号牌）最后一位阿拉伯数字（尾数为字母的，以末位数字为准），工作日每天限行两个号。即：号牌最后一位阿拉伯数字为1和6的机动车周一限行、2和7的周二限行、3和8的周三限行、4和9的周四限行、5和0的周五限行（因法定节假日放假调休而调整为上班的周六、周日，按对应调休的工作日限行）。



- 货车限行区域：
  - 一.雪松路—翠竹街—垂柳路—梧桐街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 二.华山路—建设路—桐柏路—陇海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 三.京广路—农业路—文化路—金水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四.嵩山路—二环支路—京广路—中原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五.人民路—金水路—东明路—陇海路—南大街—西大街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六.文化路—北三路—经三路—农业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七.通泰路—商务内环路—众意路—农业东路—农业南路—金水东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八.机场高速—龙海东路—经开第三大街—南三环合围区域（以上道路均不含本路）。

- 限行时间：全天。
- 限行车辆范围：各类重型普通、厢式、封闭、罐式、平板、集装厢、自卸、特殊结构、仓栅式货车，重型半挂、全挂牵引车和重型、大型专项作业车。

#### 8) 展品运输及存放

- 参展商自行决定是否选用大会指定的运输代理公司作为货运代理。参展商与运输公司之间的任何安排都纯属双方之间的关系，如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意外或纠纷，大会除协助其解决问题外，不负任何责任。为便于统筹，大会建议展场内货品的运送，由大会指定的运输代理承办。
- 展品将于2020年6月28日14:00凭展品放行条方能将展品运出展馆；放行条可在客户服务中心办理。
- 除组委会特许外，展览会正式开幕后，不得运带展品进馆，展览会结束前不得将展品搬离会场。
- 参展商不能使用自备的机械运货工具如吊钩车、吊臂车、铲车、油压车、铁轮手推车等把重型展品运往展位，如需使用机力设备，请联系大会指定运输商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 会场内可有偿提供展商物品储藏服务，请参展商与大会指定运输商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联系仓储事宜。

#### 9) 餐饮规定

根据郑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展馆规定，展馆外的食品及饮料均不得带入展馆。为了方便参展商和观众就餐，展馆内设有餐饮区及自助餐供应点，馆内餐饮供应商提供的餐食经过卫生防疫部门的检疫，办理了异地经营许可证，安全卫生。

#### 10)安全保卫及保险、责任及风险

- 组委会将采取整体性安保措施，提醒参展商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财务及贵重物品。但无论布展、展览及撤展期间，任何展品及参展商之财物遗失或损毁、任何人员之伤亡等，组委会不承担任

何责任。

- 在布展、展览及撤展期间，参展商需自行承担及负责赔偿与其有关人士及财物引起的支出或赔偿要求。组委会及场地负责人恕不对此负任何责任。
- 组委会极力建议参展商为其展品或贵重物品购买保险，以作失窃、遗失、损毁及火灾之保障。参展商及搭建商亦应为工作人员及观众购买第三者保险。
- 在组委会所能控制范围以外之情况下，由于任何限制或条件，导致展台不能兴建、完工、改建、拆卸；或展馆未能提供某项服务；或完全取消或部分取消展览会；或规则与条例有任何更改，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 11)现场公开表演、影音播放音量控制

- 参展商如需要在展会期间进行公开的现场表演，必须将该表演的详细资料及方案以书面形式向组委会提前申报。递交的材料包括演示时段、运转部件、易燃材料、激光和其他危险品。未经许可，不得与展会期间进行任何公开的现场表演。
- 参展商需对其现场表演、影音播放所产生的音量做出控制。确保音量不会对参展者或者其他参展商造成干扰。**请把喇叭或其它音响设备，面朝所属展位朝内安装。如发出的声量超过60分贝**，组委会有权马上终止有关展示活动，而组委会无须为此向参展商退还有关费用或作出任何赔偿。设于摊位内的视听器材，概由参展商负责，而参观人士及其雇员在操作此等器材时的行为，须由参展商监管。

### 3.13 施工管理费、施工保证金的缴纳及返还

施工管理费、施工保证金的办理时间和地点

1. 展前集中办理：

a) 搭建公司办理

时间：2020年6月20日之前

办理方式：网上支付

户名：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凯旋门支行

账号：3202 0062 0920 0371 363

**注：请汇款同时注明办理展位号及用途，押金与缴纳费用分开办理，不接各项费用现场办理手续**

### 3.14 布撤展加班费用

1 参展单位必须在当天下午16:00前向展会主场搭建方提交书面申请，逾期定单加收50%加急服务费，费用自理。

2 加班面积不足100平方按照100平方计算，超过100平方按照实际面积计算。

3 请酌情申请加班时间，如续加班时间，需收取加急费50%

布撤展期间（合同期以内）	6月24日18:00 – 22:00	18元/平方/小时
	6月24日22:00–24:00	22元/平方/小时
	6月25日21:00 – 24:00	22元/平方/小时
	6月25日24:00 – 次日8:00	30元/平方/小时

### 3.15 保险

为转移定做方与承揽方使用或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每个特装展位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 1、每个特装展位必须将搭建商(承揽方)、参展商(定做方)列为被保险人。
- 2、每个特装展位保险责任及赔偿限额要求如下：

承保范围	赔偿限额	总累计赔偿限额
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	保单总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800万
由于所雇请的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300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元	
由于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他有关费用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人民币400万元；每次事故每人赔偿限额人民币100万元	
保单项下不得设置任何免赔。		

**保费：人民币500元**

3、本次展会要求每个光地展位单独购买保险，保单要求增加以下条件：

- (1)、本保单的承保区域应包括本次展览会场馆的全部工作及活动区域。
- (2)、本保单所指的雇请工作人员应包括现场参与本会展相关工作的被保险人的员工及其他雇请工作人员(包括临时工)。
- (3)、附加交叉责任条款。
- (4)、火灾和爆炸责任条款。

(5)、广告及装饰装置责任条款。

(6)、车辆装卸责任条款。

4、特装展位投保人可以选择在“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网上在线投保。

5、展览会责任险专用投保采用在线投保方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 登录“会展风险管理网”网址“ www.yzerm.com ” --- 点击“在线服务”

(2) 按展会搭建开始时间，选择展会项目“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点击下一步进入在线填写” --- 填写表格后点击“提交” ---根据提示支付保费 ---确认保费到账后“会展风险管理网”将尽快提供保单及发票并把投保信息通知主场。

“会展风险管理网- www.yzerm.com”作为风险管理顾问，为本次展会提供最优惠的统保条件及服务，包括在展览会现场办理保险投保手续、现场安全督促、现场保险事故及赔款处理等服务工作。请参展商或搭建商事先联系与咨询：

**会展风险管理经理：**

**李欣、陈伟君**

**电话：021-5111 3250, 182 1773 1507, 182 1773 0796**

**邮箱：yzerm1@vip.163.com**

#### **现场保险理赔服务：**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陈先生182 1773 1507

#### **保险索赔单证要求：**

- 1、出险通知书，需加盖公章；
- 2、损失清单，需加盖公章；
- 3、被保险人事故情况说明或受损方事故处理报告，需加盖公章；
- 4、事故现场照片；被保险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5、支付凭证；
- 6、维修或购置发票原件；
- 7、被保险人与主办方的光地租赁合同复印件；
- 8、保险人要求的其他单证。

### 3.16 设施租赁

编号	项目	规格	单位	推荐搭建商单价(元)	非推荐搭建商单价(元)	电盒押金(人民币/元)
A01	照明用电箱	16A/220V	个	750	950	500元/个
A02		16A/380V	个	900	1100	
A03		32A/380V	个	1800	2300	
A04		63A/380V	个	3000	3500	1000元/个
A05	展期24小时电源	16A/220V	个	900	1500	500元/个
A06		16A/380V	个	1800	2300	
A07		32A/380V	个	3500	4500	
A08	设备用电箱	16A/380V	个	900	1100	500元/个
A09		32A/380V	个	1800	2300	
A10		63A/380V	个	3000	3500	1000元/个
A11		100A/380V	个	4500	5800	1500元/个
A12	临时用电	16A/220V	个	600	950	500元/个
<p>备注：24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照明电源与机器动力电源必须分开申报，严禁混接混用，且搭建商须按实际需求如实申报用电量。照明与动力电混接混用和电箱超负荷运转的，现场一经查实，须立即整改，并按手册价格的200%及展馆相关规定额外补充支付相关费用。所有配电箱禁止放在房间或封闭空间内。<b>所有展台必须转接二级电箱。</b></p>						
上网费用						
A13	互联网接入(100M共享)	条	400	布展前3个工作日申请		
A14	50M独享互联网接入	条	1500	收发器赔偿：472元/个		
A15	100M独享互联网接入	条	2000	(1、接驳至展厅内、室外广场指定位置，包含光纤收发器的使用；2、需于布展前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以上申请，由IT部确认是否可接入；		
网线接入不含交换机，需自配交换机，网络接入押金500元						

租赁要求及付款方式：

a) 请在截至日期前提交回执，所有租赁项目均须于 2020年6月5日前预订，预订租赁款均须于 2020 年6月5 日前全额支付。在我们收到您的定单后，我们将为您分别开出设施租赁付款通知和施工管理费付款通知，请在收到付款通知后尽快支付相关费用。所有申请在6月5日后无法更改、退订。

b) 因部分展馆设施使用量较大，可能会超出展馆的最高负荷，现场临时申请将根据展馆技术情况是否可行方可实施。敬请于展前准确估算设施申请数量。

c) 以上预定设施只限在展览会期间使用。展商须按规定办理、使用，私自接装用电、乱接乱拉的，将给予停止该展位用电，直至展位改进后，恢复供电。

d)逾期如需租赁：2020年6月5日至2020年6月15日办理租赁的设施，按租赁价增加50%收取费用。

2020年6月15日至现场租赁的设施，按租赁价增加100%收取费用(不含二次接驳服务费)。

e) 所有项目均为租赁性质，不可转换为其他项目及退回定单，现场退换所定项目或取消预定项目将不予退款。除非特殊说明，以上价格在整个展览会期间均有效。

f) 请在以上展位平面图上准确标出周围的摊位号及通道；所租赁设施的位置方向及尺寸，或另附图纸标出；如：电箱、电源插座、进水/排水口等。以确保在贵公司进驻展馆前设施按照您的要求安装完毕。主场服务商如果在截至日期前没收到此表，标准展位所有位置的安装将由主场服务商决定，逾期或现场移动位置将按租赁价的100%收取移位费用。

g) 电力供应将于2020年6月24日14:00开始陆续供应，并于每天闭馆时终止。如参展商需24小时供电或加班期间使用电力，必须于报馆时向主场服务商提出申请（有关申请需视现场实际情况是否可行方可实施）。逾期将不予受理。

h) 如参展商在展台正式供电之前，需要提前供电做测试之用，必须提早联络主场服务商，视技术上可行方可安排。压缩空气不可提前供应，不得自行带压缩机入场。

i) 表格中未列出的项目将另行报价。

j) 所有设施租赁表格须附设施位置表，如因展商标错设施位置而导致的额外费用由展商自行承担。

## 第四部分 展品运输

#### 4.1 国内展商展品运输指南

为了确保您的参展物品能顺利、安全、及时地运抵参展地，规范展会物流秩序，杜绝虚假及非正规物流公司进入展馆，建议参展商使用组委会推荐物流商，推荐物流商将统一安排将货品配送至各展馆物流集货点，并联系展商取货。

组委会为使参展商轻松完成参展之旅，大会指定物流商：天地华宇、郑州四通将提供“点对点”优质服务。如因展商未能于布展前5个工作日内通知相关物流公司及提供进、出馆登记表，而引致展品延误布展及展出，责任一概由展商自行承担。

##### 1. 指定承运商联系方式

郑州四通货运公司（郑州 广州、深圳）专线

郑州公司联系人：孟占甫 刘永建

手机：137 0086 6131/186 3817 3089

电话：（86）371-6631 9724

传真：（86）371-6598 6001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花园路北段国际车城907室

电话（广州）：（86）20-2912 7178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增槎路嘉忠物流中心G栋5、6、7档

天地华宇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霍全委18037120101

王森刚18037120247

秦景帅18037120138

张智博18037120129

孙亚齐18339206918

陈亚龙15713867243

地点：郑州市经开区普洛斯物流园天地华宇

##### 2. 运输安排

**到货运输细则：**

- 货物运输需要在展会开始前10日(即2020年6月13日前)起运，发货方式选择“定日达”产品。请不要晚发导致无法参展。
- 每票货物需要交纳100元送货费用，天地华宇负责将货物送到郑州国际会展中心物流通道集货点，展商自行到集货点办理提货手续。收货人需要身份证与运单相符方可取货。
- 发货时请在备注栏体现“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参展，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字样，以保证货物及时送货。
- 展商如需要发票，请办理托运时索取，运费请做现付。

**为保证展品顺利参加展出，请各参展单位务必遵守下列时间安排：**

- 所有需要提货的展品须于2020年6月10日-19日期间运抵郑州，运费必须安排预付，物流公司将不垫付任何运费。
- 所有提货单在启运地签发之日起3天内（不得迟于6月17日）传真或电邮到：“天地华宇”或“郑州四通货运公司”。

- 因参展单位延误时间等原因使物流公司未能收到有效的提货单证，导致货物堆存超期，超期的堆存费用凭有效收据或者发票向展商实报实销收取；由此而引致提货延误而不能按时参加展览的，责任由参展商自负。
- 运输方式：  
空运到货：郑州新郑国际机场  
铁路零担：郑州火车站快递、汽运或自送：中国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 填写收货人资料：不论用何种方式发运，展商必须在货运单上注明展览会名称、展馆、展位及收货人姓名（展商指定可提供有效证件提货的人员，禁止只出现展商单位名称而无具体收件人姓名）

### 3. 展品包装要求

- 展品的包装材料应牢固耐用，适合长途运输及反复包装。大件物品须使用机械设备起落的，请再包装箱上标明起吊重心，易碎，防潮字样，禁止倒置的展品必须在包装箱外标明标记。尽量使用便于拆箱的螺栓、螺母来固定箱子，而不要用钉子钉包装箱，以免造成拆箱和再装箱的困难。
- 包装标记**包装箱外表需刷制清晰牢固的标记，内容按下列格式：**

收货人名称：  
 展览会名称：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  
 展商名称：  
 展台号：  
 展馆号：  
 总件数：共\_\_\_件 第\_\_\_件  
 体积：\_\_长\*\_\_宽\*\_\_高（单位：厘米）  
 重量：（单位： 公斤）  
 \*收货人名称按此标准填写，不得写具体人姓名，同时谨记不要将展会名称及主办单位作为收货人，以免造成提货困难及延误提货时间。展品外包装没有标记亦将导致提、送货延误，请参展商务必注意及遵守。

### 4. 购买展品保险

- 参展商应自行投保展览品的现场装卸、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会仓储及展出期间的保险，如展品发生意外情况，请参展单位自行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手续
- 物流公司仅负责外包装完好交接，如内包装货品质量不符、货损、短少，本公司不予负责。请展商向自行投保的保险公司索赔。
- 请参展商必须向当地保险公司购买起运地至回运目的地的来回程运输综合险（包括展览期间）。责任范围应包括我司及其代理的责任事故的保险。展商请背妥保险合同或其副本，以备随时申报险之用。自用汽车运输展品到展馆的展商，也必须购买保险，以便于在产生货损或缺少时间向保险公司索赔。

## 5. 付款

- 上述费用不包括：展览馆之停车费、展馆加班费及保险费等。
- 所有有关费用，物流公司只接受汇款及现金，来程款项在进馆前支付完毕，回程费用须在闭馆前支付完毕。参展商付费后方可提货或送货。

**★ 请各参展商必须仔细阅读本运输指南并严格遵守上述各项条款。物流公司所需提供的一切服务和经营活动皆遵照物流公司营业条款进行。**



# 现场装卸运输表

## (1) 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叉车吊车代收货物服务费率

1.叉车吊车现场服务费率表				
序号	项目	规格	价格 (RMB)	备注
1.1	叉车	3T叉车	100.00元/件/次 (3立方内)	例：一次一件是指展览场地卸车-进馆（展商自行拆箱，整好箱板，注明本展台号）-展品就位（不含组装）。 广场内卸货如果场地允许，就卸货到位，如不允许视情况而定。 如每件体积超过3立方，每立方每次加收50.00元。
		5T叉车	200.00元/件/次 (3立方内)	
		8T叉车	300.00元/件/次 (3立方内)	
1.2	小推车	1小时起收	50.00元/小时	押金200.00元，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费。（不含人工）
1.3	手动3T 液压车	1小时起收	100.00元/小时	押金500.00元，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费。
2.代收货物及仓储服务				
2.1	门到门接收	件	5.00元/件	指展品提前到达展馆由我公司代为接收。如需使用叉车卸货，按叉车收费标准执行。
2.2	仓储费		20.00元/m³/天	提前到达货物仓储收费，不足1立方米按照1立方米价格计算。
2.3	展会现场空箱仓储		20.00元/m³/天	现场空箱仓储收费，不足1立方米按照1立方米价格计算。

### 重要事项：

1. 请于6月13日前申请按以上表格收取费用；6月13日后申请须额外支付50%的逾期附加费，6月22日之后不再接收预订订单。请提前预订并发送货物清单，否则我司不能保证即刻安排卸货、就位；
2. 展品发运后须及时电告展品件数、重量、到站、联系人、地址及电话。展品接运中各项费用由参展方承担，货物接收如需使用叉车、吊车，按叉车、吊车收费标准收取。
3. 以上报价不含发票，如需开票，需另增加6%税费，本公司只提供增值税普票。

**展品唛头：**请务必黏贴于展品的外包装上不少于2面

展会名称：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 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	参展单位名称：
发货人：	手机：
收货单位：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中央公园一号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收货人：王勇13838316191 董高磊13213036361转：（展商现场联系人、手机号必填）	
展馆号：	展位号：
数量：共 件，第 件；重量： 公斤；体积： 立方米	
备注：	

- a. 到货时间：代提货物需在布展前二天到达。
- B.包装要求：展品的外包装要结实、防雨并适合反复搬运，1吨以上的展品要标明重心及吊装线。
- c. 展品发运后须及时电告(或者邮箱1262636361@qq.com)，告知展品件数、重量、到站、联系人、地址及电话。恕不受理运费到付业务。
- D.展品的运输保险：为维护展商的权益，提醒参展商安排适当的全程保险，展品如有损坏，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提供商务记录，并协助理赔事宜。
- e. 现场装卸保险：若参展单位未投保，展品在搬运过程中由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责任造成的损坏，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与参展商协商进行赔偿（最高赔偿额为该件展品装卸费的3倍）。
- f. 展商必须自行对展品的现场操作(包括装、卸、开、装箱及吊装等事宜)安排指导和监督；否则，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将无法提供以上服务。

**呈交至**

(请用正楷书写或附名片)

**郑州亿顺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1号郑州国际会展中心  
 联络人：王莉  
 电子邮箱：1262636361@qq.com  
 手机：13838272051  
 电话：0371-66161161

授权代表\_\_\_\_\_

展台号：\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公司：\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请保留副本以作纪录

## **第五部分 展会服务**



# 附件2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5日

##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兹有参展单位：\_\_\_\_\_

展台号：\_\_\_\_\_ 搭建面积为：\_\_\_\_\_ 平方米

现委托：\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承建商，承建公司现

场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本展位报图回

复邮箱地址(email)：\_\_\_\_\_

并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台唯一指定搭建商，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施工管理相关细则，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相关规定，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有权对责任方进行处理；
- 5、我公司对搭建商进行监督，若违反组委会施工管理办公室相关规定，组委会有权追究相关责任方责任。

6、现场安全责任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参展商（盖章）：

被委托单位（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代表授权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本公司受\_\_\_\_\_公司委托，负责 2020 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展位的布展搭建工作，并全面负责展位搭建安全工作，具体细节如下：

（一）严格遵守政府相关条例法规及《展商手册》的相关规定。服从大会主场服务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二）严格按照大会规定，在截止报馆日期之前向主场服务商提交报馆资料并办理图纸报审手续等，同时交纳相关费用。

（三）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我司负责，我司将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并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主场服务商发送的短信自发送起30分钟内视为我方已接受到，邮件自发送起24小时视为我方已接收到。

（四）我司保证所搭建展台结构牢固、安全，搭建材料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保证不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

（五）我司保证展台结构不在展馆顶部、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将与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保证不会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

（六）展馆内搭建结构复杂的展台以及搭建馆外展台时须提供展台细部结构图并加盖有相关资质设计院审核章和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印章及审核计量报告。从设计到施工应充分考虑展台的安全性，确保搭建展台各连接点及展台整体结构的牢固性。搭建双层展台必须设置年检合格的灭火器。

（七）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必须于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八）室外搭建的展台要做好防风措施，确保展台结构的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九）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10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两家展台背靠背的，应确保本展台的结构安全、独立性，不得以相邻展位的墙体或其他主体结构为固定基构。

（十）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十一）馆内严禁吸烟。展台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展位地面内铺设的地毯不得超越展位租用区域，禁止使用碳酸钙材质的地毯，地毯需使用B1级别阻燃地毯。

（十二）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十三）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及安全帽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十四）严禁使用霓虹灯作为展台装饰照明。照明灯具等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应按照展馆所在省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电器连接安装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必须完全封闭禁止裸露并加盖绝缘盒。

(十五) 展馆提供的24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

(十六) 施工单位不得擅自用展馆配电箱等固定设施。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盘等应选用防雨型，室外用电设备应有可靠防雨措施。

(十七) 展会开幕后，施工单位须留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专职人员现场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十八) 撤展时，施工单位须将所有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展馆并清运干净，严禁堆放在展位或博览中心院内及周边。

(十九) 主办单位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主办单位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台进行检查，有权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展位或展台进行警戒隔离，并禁止任何人员进入该区域。

注：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展馆建筑物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大会主办方、主场服务商、展馆方等造成的所有的名誉及经济损失。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请以正楷抄写以下文字至划线处：**

**我已了解本安全保证书内容。我保证，将严格遵守安全保证书上各项规定。因由我司负责的展位引发的人身伤害、展台结构、施工质量、消防及安全问题等引起的一切后果，我和我公司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  
-----  
-----  
-----  
-----

施工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4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5日

## 音量控制承诺书

参展商：\_\_\_\_\_ 展位号：\_\_\_\_\_

本公司作为\_\_\_\_\_的参展公司，清楚展览区域也属于公共区域，应当自觉保持此区域的安全，让参展的观众有一个良好的参观环境。

我公司接受展览组委会的相关音量控制的要求，在展览期间指定专人负责控制将展台内音量控制在60 分贝以下，相关设计也会将扬声器朝向展台内部。

如果发现其他公司违反规定，我司将通过书面投诉的方法来规范他们的行为，不作音量竞争。如果我司违反展会的音量规定，我司愿意接受展会统一的处理，并承担其后果。

特此承诺!

参展单位

(盖章)：

音量控制人：

现场联系电话：

## 特装展台电箱位置示意图

## 设施位置图（特别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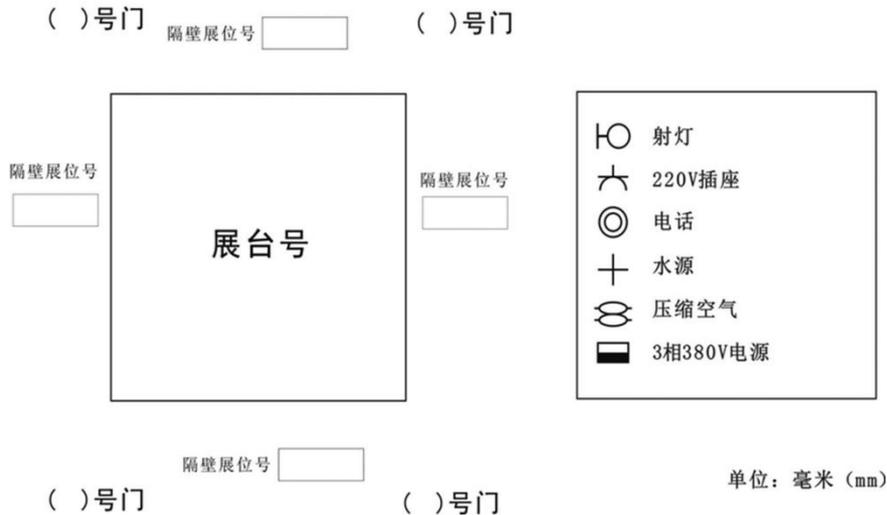
请附上展馆位置图

- 1) 请在下方位置图内标明电箱位置，标明相邻展位以确认方向，以便提前安排摆放；
- 2) 现场移位：原申请设施不予退款，新增设施按200%收取费用。

（电箱位置图请于2020年6月5日前传至我司，逾期或未传者，电箱位置将随意摆放）

## 方位俯视图

## 设施标识



备注：

- 1) 所有预定光地的展商必须为光地展台定一个照明用电源，同时不得将机器接在此照明电源上，即照明电源必须与机器电源分开定，不得混接一经发现将按当地的消防条例予以处罚。
- 2) 展馆集中提供的压缩空气气源是压缩机器出口的一般性的压缩空气，参展商应根据自带设备情况加装干燥、过滤器等适配装置。展馆只提供普通气源。展馆不提供接驳管头，需展商自带。
- 3) 截止日期后及至现场，取消预定将不被接受，且不予退款；不接受电箱移位。
- 4) 展商必须在每日闭馆后将照明电源切断，如未切断电源展馆将处以500元人民币/次罚款。

# 附件6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11日

## 展商展示车辆申请表

参展商用于进馆展示的车辆将由主办方统一发放进场证，要求展商须在呈交限期之前提交此表格，并在进场时将车辆油表达达到红线以下。

车型	车牌号	进场时间（年/月/日）

车证发放时间：2020年6月23日-25日

车证发放地点：郑州国际会展中心序厅外办证处

车证领取方式：参展商凭展商证或参展确认函、行驶证复印件领取

进车时间：2020年6月25日17:00-19:00

### 重要事项：

1. 进入展馆的车辆车速应控制在5公里每小时以内；
2. 展示车辆油表应在红线以下；
3. 不办理登记手续的展示车辆将不得私自进馆，一经发现按无证闯入处理，收取费用1000元/辆；
4. 不服从管理的展示车辆，造成馆内堵塞及混乱的，视情节按1000-5000/辆收取费用，因堵塞造成重大伤亡事故或严重经济后果的由其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
5. 为了保证现场的安全，展示车辆请于6月28日下午2点后统一驶离。

### 呈交至：

请提交至与您对接的销售人员。

###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参展商信息)

授权代表 \_\_\_\_\_ 展台号：\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公司：\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签名：\_\_\_\_\_ 日期：\_\_\_\_\_

请保留副本以作纪录

# 附件7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10日

## 额外家具租赁

序号	项目	物品图片	规格尺寸	数量	价格单位	价格(元)
1	低玻璃展示柜		长 1000mm* 宽 500mm* 高 1000mm 玻璃橱窗高300mm	100	个/展期	200
2	宽体高玻璃展示柜		长 1000mm* 宽 450mm* 高 2000mm	200	个/展期	300
3	咨询桌		长974mm*宽474mm*高760mm	100	张/展期	100
4	IBM桌		长 1400mm* 宽 450mm* 高 750mm	500	张/展期	100
5	折叠椅		长405mm*宽455mm*高760mm	1500	把/展期	30
6	接待桌		长820mm*宽400mm*高965mm	100	张/展期	150
7	玻璃圆桌		直径Φ800mm*高700mm	400	张/展期	100
8	三层梯形台		长 1350mm* 宽 270mm* 高 1000mm/700mm/350mm	200	套/展期	200
9	LED投光灯			100	盏/展期	100
10	60W长臂射灯			50	盏/展期	100

11	42寸等离子电视机		42英寸	10	台/展期	500
12	50寸等离子电视机		50英寸	10	台/展期	800
13	55寸等离子电视机		55英寸	10	台/展期	1000
14	饮水机			30	台/展期	100
15	桶装水				桶/展期	30
16	网片		1200mm*600mm	100	张/展期	30
17	托板			200	块/展期	50
18	仓储小货架		高 2000mm 宽 400mm 长 1200mm层数可调	100	组/展期	200
19	仓储大货架		高 2000mm 宽 500mm 长 1200mm层数可调	100	组/展期	300
20	超市货架			300	组/展期	200

**重要事项:**

(1) 以上项目皆为租赁形式。参展商需完整的填写,并在截至日期前发邮件至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单在全部付款收到后生效。

(2) 在 2020年 6月10日后递交此表格须支付 30%的逾期附加费,于 2020年 6月15日后收到的订单及现场订单须加收50%的逾期附加费。6月19号后不再接收提前预定订单,大会指定搭建商有权拒绝逾期之申请,请展商做好准备。

(3) 取消订单需书面通知,截止日期后取消定单需缴交30%的取消费,2020年 6月 19 日后不可取消任何定单。

(4) 请将所有租赁物件及缴费资料发邮件与我方,我方会在48小时内给予回执。

(5) 由于货品存量关系,逾期申请的租赁项目不能获得保证,请在限期前提出申请,由于逾期申请所导致的物料不足我方不予负责。

(6) 承租人须正确的使用有关设施并妥善保管,不得擅自更改设施的用途和结构或增添附加装置。违规者必须对设施造成的损害负责,并作出相应展具的单个全额赔偿。

**汇款信息:**

请汇入以下户名、账号

公司名称:河南钰德轩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丰产西路支行

帐 号: 249463816566

**呈交至**

(请用正写或附名片)

河南钰德轩商贸有限公司

联 络 人: 慎志远

电子邮箱: 2895576433@qq.com

电 话: 15716483527

手 机: 18237183227/13721633148

授权代表\_\_\_\_\_展台号:\_\_\_\_\_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公司:\_\_\_\_\_

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请保留副本以作纪录

# 酒店接待服务

欢迎您参加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我们在2020年6月26日-6月28日的展会期间将为各界代表提供酒店接待的全面服务，您可根据自己的要求进行预订。展览组委会在郑州国际会展中心附近预订了以下酒店并在此期间向代表提供优惠房价。

序号	酒店名称	星级	酒店地址	房间类型	展商优惠价	距场馆	联系人	电话
1	中油花园酒店	五星	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1号	标间/大床	550含双早	步行10分钟	申婷	13253561086
2	美豪诺富特酒店	五星	商务外环路17号	标间/大床	580含双早	步行10分钟	张彦彬	18625593938
3	永和伯爵国际酒店	五星	郑州市金水东路21号	标间/大床	600含双早	3公里/5分钟	卜东亚	18638657819
4	建业艾美酒店	五星	中州大道1188号	标间/大床	600含双早	2公里/5分钟	王晓栋	18037697683
5	凯里亚德酒店	四星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十里铺街往南50米路西	标间/大床	358含双早	3公里/10分钟	王小蕊	13937028523
6	静文书苑酒店	四星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鼎路十里铺街往南50米路西	标间/大床	418含双早	1.5公里/5分钟	王琳	13674911022
7	银河来旺达	四星	商都路七里河南路向南500米	标间/大床	428含双早	3公里/10分钟	张宇轩	18037799103
8	御玺中州酒店	四星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郑汴路与东明路向北50米路西	标间/大床	418含双早	3.5公里/15分钟	刘重天	15515536101
9	梧桐树假日酒店	四星	郑东新区CBD商务外环路与通泰路交汇处天雅大厦	标间/大床	418含双早	步行10分钟	孟淼淼	15503713301
10	圣菲特酒店	四星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通泰路交叉口向北50米	标间/大床	418含双早	步行10分钟	刘玉华	18903718376
11	中州国际饭店	四星	未来路未五路交叉口向北200米	标间/大床	408含双早	步行10分钟	杨宁	18837170353
12	麒御酒店	准四星	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南路与正光街交叉口	标间/大床	368含双早	2公里/10分钟	张全军	18538551125
13	大雅景庭酒店	准四星	郑州市经开区第三大街与经南五路交叉口	标间/大床	289含双早	5.2公里/15分钟	靳东艳	13183014054
14	清雅酒店	商务	郑州市郑东新区宏昌街与百福街交叉口	标间/大床	258含双早	3公里/15分钟	李忆	15738306608
15	德和酒店	商务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纬五路与未来路交叉口向西200米	标间/大床	238含双早	4公里/20分钟	刘小红	15838333757
16	海森酒店	商务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黄河南路与陇海路高架交叉口	标间/大床	258含双早	4公里/20分钟	刘续明	15038323041
17	豫都商务酒店	商务	管城回族区商都路36号	标间/大床	238含双早	3公里/10分钟	杨春丹	13783692766

备注：如展商有特殊需求，可额外增加酒店。

# 附件8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11日

## 酒店接待服务预订表

饭店名称	入住人姓名	房间类型	房间数量	房间价格	入住日期	离店日期
其他服务						

### 备注：

1. 以上价格都包括服务费，包含早餐。
2. 由于预留房间数量有限，请在6月11日前将酒店预订回执表，填写后传真回我公司，我们将回传确认单，显示您的房间预定成功。
3. 若房间数量暂时不确定，可先将需求告知我司，我们将会为您保留相应的房间数量，预订时，按照您提供准确的房间数进行修改。

### 其他服务预订

1. 会议服务：可提供会议，宴会等全方位会议服务
2. 租车服务：可提供高级轿车、各类型客车等车辆服务
3. 旅游服务：可提供订制旅游线路服务

呈交至

请与表格中各酒店销售直接联系

请保留副本以作纪录

## 广告宣传制作画面文件收集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2020年郑州国际汽车养护及改装博览会对于户外及室内画面广告设计文件的收集方式更新如下：

**收集：**参展企业所购买室内、室外画面广告的设计文件统一由大会对应主办方销售人员收集，请参展企业将设计完成的文件统一发送至对应主办方销售人员邮箱，并电话联系确认。

购买广告位的参展企业，在与组委会确定广告合同后，请自行设计广告画面，大会指定广告服务商不提供设计服务。参展企业可在当地选择广告公司予以设计。

参展企业请务必于6月11日前提供设计文件，否则广告画面将有无法安装的风险；如您于6月11日后购买广告，请务必咨询您的销售人员或大会广告商进行咨询进度是否允许。

### 广告文件要求：

类型	位置	所使用材质	文件精度要求
户外大型广告	红色廊柱/白色网架	高清喷绘布	达到40像素/英寸及以上
室内大型广告	会议中心大堂	高清喷绘布	达到40像素/英寸及以上
室内墙体/立式广告	展馆内/高度不超4米	高清写真	达到75像素/英寸及以上

广告文件格式：请尽可能提供JPG/JPEG格式文件，其次为PDF文件，其他格式文件不予接受，望广大参展企业要求设计广告商进行转曲。

广告文件尺寸：请严格按照广告画面要求尺寸进行设计，或可咨询您的销售人员。

\*\* 广告文件内容要求：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郑州市户外广告管理条例》要求：

《广告法》第九条 广告不得有以下情形

- （一）使用或者变相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国歌、国徽，军旗、军歌、军徽；
- （二）使用或者变相使用国家机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名义或者形象；
- （三）使用“国家级”、“最高级”、“最佳”等用语；
- （四）损害国家的尊严或者利益，泄露国家机密；
- （五）妨碍社会安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 （六）危害人身、财产安全，泄露个人隐私；
- （七）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
- （八）含有淫秽、色情、赌博、迷信、恐怖、暴力的内容；
- （九）含有民族、种族、宗教、性别歧视的内容；
- （十）妨碍环境、自然资源或者文化遗产保护；
- （十一）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情形。

《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其他禁止行为

禁止在城市道路、广场、立交桥、临街建（构）筑物、公共设施、交通工具外部以及树木上涂写、刻画、张贴、悬挂小广告和商业性软体条（布）幅。

禁止以举牌、摆牌、游走、散发等形式发布户外广告。

望广大参展企业严格遵守以上法律、法规条款要求，如有违规行为，市政监管部门及公安机关有权对发布企业及负责人进行纠察和处罚。

## 费用总申请表

2020年中国（郑州）国际汽车后市场博览会费用申请总表							
<b>一、特装管理费申请</b>							
类别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金额	备注		
推荐搭建商	30	m <sup>2</sup> /展期			需于6月5日前提交合格的报图资料。 逾期将加收50%，6月15日后加收100%		
非推荐搭建商	50	m <sup>2</sup> /展期					
垃圾清运费	5	m <sup>2</sup> /展期					
<b>二、施工押金</b>							
推荐搭建商	10000	m <sup>2</sup> /展期			标准展位改搭建		
	10000	m <sup>2</sup> /展期			展位面积≤100 M2		
	20000	m <sup>2</sup> /展期			展位面积>100 M2		
非推荐搭建商	20000	m <sup>2</sup> /展期			标准展位改搭建		
	20000	m <sup>2</sup> /展期			展位面积≤100 M2		
	40000	m <sup>2</sup> /展期			展位面积>100 M2		
<b>三、展期电力申请</b>							
项目	规格	推荐搭建商价格	非推荐搭建商价格	数量	金额	电箱押金	备注
施工用电	16A/220V	600	950			500	
照明用电箱	16A/220V	750	950			500	
	16A/380V	900	1100				
	32A/380V	1800	2300				
	63A/380V	3000	3500			1000	
展期24小时电源	16A/220V	900	1500			500	
	16A/380V	1800	2300				
	32A/380V	3500	4500				
设备用电箱	16A/380V	900	1100			500	
	32A/380V	1800	2300				
	63A/380V	3000	3500			1000	
	100A/380V	4500	5800			1500	
1、现场（布展到撤展期）申请加收100%费用（不含二次接驳服务费）。							

2、24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照明电源与机器动力电源必须分开申报，严禁混接混用，且搭建商需按实际需求如实申请报电电量。照明与动力电混接混用和电箱超负荷运转的，现场一经查实，须立即整改，并按手册价格的200%及展馆相关规定额外补充支付相关费用。所有配电箱禁止放在房间或者封闭空间内。

3、**所有展台必须转接二级电箱**

**四、电话、宽带申请**

项目	单位	租金	押金	数量	金额
互联网接入 (100M共享)	条	400	200		
50M独享互联网 接入	条	1500	500		
100M独享互联网 接入	条	2000	500		

**五、证件、灭火器申请**

项目	单位	指定搭建商价格 (元)	非指定搭建商 价格(元)	数量	金额
施工证	个	35	50		
安全员袖章	个	20			
灭火器	个	30			
灭火器押金	个	100			

**五、金额汇总**

缴费金额		
押金金额		

注：缴费金额与押金在汇款时注明展台号分开电汇

## 退押金申请表

(搭建单位留存, 撤展时需出示确认)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展位面积			
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手机			
施工单位电话			
展位拆除情况	已清理干净		
	未清理干净		
押金退还说明	退还金额		
	扣除金额		
其它问题说明			
主场服务商 现场负责人签字		验收时间	
展位施工单位 现场负责人签字		展位施工单位 现场负责人联系方式	
说明	<p>押金退还时必须此凭据单, 展台施工材料及垃圾全部清理干净后, 经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现场管理人员签字, 方可退还押金。如在布展及展出期间有发生任何安全 事故、损坏展馆设施等情况发生, 相应的处罚金额将在押金中扣除。撤展完毕后 30 工作日后由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退还施工押金, 以汇款形式缴纳的押金退还时只对应付款账户。当日撤展完毕后, 未请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现场管理人员进行验收的 单位, 施工押金将进行 2500 元至全额的处罚措施。如在验收场地过后发现仍有遗留垃圾未清理干净视为验收不合格。。</p>		

呈交限期  
2020年  
6月5日

# 无收据承诺书

无收据承诺书（由付款方填写）

请将此表格 上传至 zzhoubohui2020@163.com			
电话:			
邮箱:		联系人:	
参展商名称:			
联系人:		手机电话:	
电话:		传真:	
邮箱:		展位号:	

我公司于2020年6月26日至28日参加 2020郑州后博会，展位号：\_\_\_\_\_。以下为退还押金准确信息，如因填写不当，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p>请仔细阅读并填写此表：</p> <p>1. 退还施工押金时，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转退第三方。</p> <p>2. 此表格提交盖章原件仅限于我司办理报馆事宜，由交押金的搭建商填写。</p> <p>3. 施工押金必须由搭建商来交付。</p> <p>个人汇款押金将按原账号退还，不退还第三方。</p> <p>4 请书写工整便于识别。</p>	
<b>展位信息</b>	
4. 展位号（如有多个展位号请标清 5. 楚）	
6. 订单号:	
7. 押金金额:	
8. 退押金信息	
9. 公司全称（须与付款凭证上全称 10. 一致）	
11. 银行全称:	
12. 账号:	
13. 银行 12 位大额支付码:	
14. 开户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15. 联系人 Email:	
备注	<p>1. 凭汇款凭证及验收单 30 个工作日后到主场服务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进行退款；</p> <p>2. 凭保证金单据及展馆验收单 30 个工作日后到主场服务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进行退款组委会指定服务商及搭建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咨询申报电话:18986032422 邮箱: zzhoubohui2020@163.com</p>

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 发票信息采集表

所需信息		具体信息
搭建公司名称		
展台名称		
展台号		
纳税人资料	1	公司名称（中文全称）
	2	是否为一般纳税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代码，若该代码已在税务申报系统中更新）
	5	税务登记地址
	6	公司电话
	7	开户行及账号
	联系人资料	8
9		联系人职务
10		联系电话

公司名称（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 押金扣除标准

施工单位违反《展商手册》，致使施工项目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的，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以及展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服务商（湖北国辰创融展览展示有限公司）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理。为确保展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会施工秩序，保障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会各项规章制度，签订《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押金扣除标准。

本次展会采用扣分机制，1分相当于人民币300元整，将直接从押金中扣除。若搭建商扣分累积达到60分以上（含60分），主办单位将取消其下一届展会进场搭建资格。各施工单位每出现一次违规行为，分别按照情节轻重扣除相应分数，具体标准如下：

序号	扣分内容及依据	扣分标准	序号	扣分内容及依据	扣分标准
1	不配合主场服务商工作	扣10分	27	违规使用不牢固、开焊、缺脚等旧桁架搭建	扣4分
2	现场结构安全检查不按时整改	扣10分	28	使用不符合安全规范的钢材搭建	扣5分
3	现场拒绝各项条例签字	扣1分	29	使用假冒伪劣的难燃、阻燃材料进行搭建	扣5分
4	会议迟到	扣1分	30	虚报图纸	扣8分
5	会议缺席	扣2分	31	打架斗殴	扣10分
6	违规提前进场	扣2分	32	不按图施工	扣10分
7	乱张贴	扣1分	33	盗取展具、设备	扣20分
8	背板未做美化处理	扣2分	34	跨度超过6米（含6米）的横梁未做钢铁结构的龙骨	扣5分
9	私自在展馆设施上做不符合规定的操作，如吊顶、悬挂、打钉等	扣5分	35	装搭展位位置出错，影响其他施工单位布展施工	扣10分
10	展台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要求进行拆除整改，并扣分；	扣3分	36	距地面2米以上施工作业须使用梯子或脚手架，直接攀爬展位结构施工，要求立即整改，并扣分；	扣3分
11	特装展位存在轻微结构安全隐患	扣6分	37	不戴安全帽或安全带	扣1分/人/次
12	特装超高或超出展位范围，并不按要求整改	扣10分	38	展位不配备相应数量的灭火器	扣2分
13	违规使用易燃物（如天拿水、汽油等）	扣2分	39	存在严重结构安全隐患（并必须立即服从整改）	扣10分

14	在展馆内使用油漆、刷灰（小面积补漆、补灰除外）	扣3分	40	逾期撤展：涉及2个展位以下（包含2个）	扣2分
15	违规使用角磨机、电锯等	扣2分	41	逾期撤展：涉及3—5个展位	扣4分
16	电工无证作业	扣2分	42	逾期撤展：涉及6—8个展位	扣6分
17	在馆内售卖展具	扣4分	43	逾期撤展：涉及9—15个展位	扣8分
18	撤展时乱扔废弃板材	扣10分起	44	逾期撤展：涉及16个展位以上（包括16个）	扣10分
19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制止其施工行为，并扣分	扣6分	45	由于劳资纠纷导致发生影响展会秩序的事件，依据情节及影响范围进行扣分	扣6分
20	电气安装不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构成安全隐患。	扣6分	46	开幕期间，小型灯具、悬挂装饰物等脱落，无人员伤亡	扣6分
21	造成用电故障和事故的	扣30分	47	布撤展以及开展期间，展板或横梁等脱落，无人员伤亡。	扣6分
22	私接电源、临电或超负荷用电	扣10分	48	展会进场至展会结束期间，展位倒塌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扣全部押金
23	如未办理特装展位搭建手续私自搭建展位，将立即停止施工，将施工人员清出展馆，补办施工手续后方可施工，并扣分。	扣10分	49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并扣分。	扣10分
24	展厅内不得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如出现以上行为，要求其立即停止作业，并扣分；	扣3分	50	展台现场安全负责人工作时间内必须在现场，发现负责人不在现场或联系不上的。	扣2分
25	每天闭馆时，主动关闭所负责展位的一切电源，未关闭则对施工单位进行扣分。	扣3分	51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等，要求其立即纠正，并扣分。	扣10分
26	撤展时，私自将展台结构卖于收购的个人及单位进行拆除的行为，对施工单位进行扣分；	扣10分	52	有涉及设计方案版权的，未处理就申请报馆，造成搭建现场纠纷。	扣10分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办方和主场服务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重要事项：**

1.违反以上相关规定将扣减相应的施工押金；

2.违反规定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服务商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3.扣款通知单和相关证据下发之日起3日，如违反规定的施工单位拒不签收，主场服务商将把相关资料上报主办方，除直接扣减相应押金外，取消其下一届展会的搭建资格，不允许参与下届展会的任何搭建工作。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年 月